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01 月 06 日（三）09：00~12：15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楊弘敦校長

記錄：吳佩玲

【出席人員】

黃學術副校長志青、吳行政副校長濟華(請假)、劉教務長孟奇、陳研發長英忠、游院長淙祺、周雄院長、王院長朝欽(高主任崇堯代)、李院長清潭、陳院長宏遠、張院長其祿、陳中心主任孟仙、蔡主任秘書秀芬、葉學務長淑娟、邱總務長日清(兼代)、林中心主任淵淙(兼代)、溫處長志宏、郭國際長志文、李處長錫智(李聰組長代)、李中心主任美文、黃人事室主任珊瑜、傳主計室主任素瑛、郭校長啟東

【列席人員】

彭柏鈞同學、邱俊岡同學(請假)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確認)

貳、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

- 一、本次行政會議為本學期最後一次召開，感謝各位主管一年為學校付出與貢獻，寒假將至，春節將屆，請多陪伴家人享受天倫之樂，走出戶外調劑身心。
- 二、行政會議成員-管理學院李清潭院長將於 1 月 31 日任期屆滿，三年任內期間，感謝李院長對管理學院之貢獻心力，未來仍請一本初衷，持續給予校務建言與興革意見。
- 三、「為未來而教」一書是臺大電機系葉丙成教授的著作，他曾經於 2014 年獲得全球第一屆教學創新首獎殊榮，其以顛覆

傳統教育思維，完整闡述 BTS 的創新教學脈絡，剖析並點燃學生的學習動機，進而培養更具競爭力的人才。今推薦並致贈此書，希望帶給大家教學上的熱忱與啟發，進而發展出自我獨特的教育方向與趨勢。

- 四、1 月 13 日(三)17:30 教職員工歲末感恩聯誼晚會，請各位主管鼓勵同仁踴躍參與共襄盛舉。(辦理單位：研發處、人事室、各單位)
- 五、本校 105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高雄(二)考區將於 1 月 22-23 日(五、六)假高雄中學、高雄女中、道明中學三個考場舉行，需主監試 288 人，目前教務處正函文各單位推薦主監試人員中，請各單位積極配合，主動協助。(辦理單位：教務處、各單位)
- 六、有關合校議題，本校刻正草擬撰寫「合校風潮中的機會與挑戰」陳報教育部與分送各相關單位(人)參考，並俟高海科大正式回覆後，再行研議未來後續合校相關事宜。
- 七、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業已向各界公開徵求推薦校長候選人，公告期間自 105 年 1 月 4 日至 3 月 3 日止，期待各界踴躍推薦校長候選人，更希望本校有使命感的教授主管們能全力以赴，勇於承擔，為中山盡份心力。
- 八、目前有關中油遷廠後廠址土地利用規劃、海軍潛艦國造計畫、海上風力發電建設、食安問題、登革熱、細懸浮微粒濃度 PM2.5 紫爆之危害…等重大迫切性議題，本校應主動積極參與投入相關研究領域，請學術副校長邀集權責單位與相關領域之教師，共同為高等教育發展藍圖方案著手規劃爭取進入研發基地。(辦理單位：學術副校長室、研發處、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各學術單位)
- 九、為保障學生修課之學習活動安全，請教務處研議就具有相當危險性之課程開設(如風帆課、潛水課…等)，於修讀該課程期間，學生額

外保險之配套作法。(辦理單位：教務處、學務處、通識教育中心、各學術單位)

- 十、請教務處與圖資處儘速研商規劃防制論文抄襲軟體設備系統之採購，並於全校性軟體建置經費項下優先編列。(辦理單位：教務處、圖書與資訊處)

參、專案報告

一、學術單位網站招生策略評分活動說明(圖書與資訊處)

主席指示：本次學術單位網站招生策略評比整體表現優異前三名，除依規定給予招生績效獎勵點數外，並於下次校務會議上頒發獎狀予以表揚；另請圖資處於下學期開學後辦理提昇招生網頁績效研習會，協助系所持續檢討精進，並於5月招生季開始前再進行一次評比，期能對將至之招生有立即實質之成效發揮。(辦理單位：圖書與資訊處)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校「105會計年度各單位預算分配表(草案)」，提請討論。(主計室提案)

說明：

一、教育部105年基本需求補助款10億6,681萬元，較104年度增加317萬元，係補助台電取消優惠電價增列之補助額度。

二、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05年度編列預算2億6,515萬2,000元(經常門1億8,560萬6,000元，資本門7,954萬6,000元)。

三、105年度營運資金挹注項目為仁武校區整體規劃及環

境影響評估 750 萬元、配合其他廠商開發款項 2,000 萬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應提撥之差額 5,539 萬 9,000 千元，共計 8,289 萬 9,000 元。

四、請各單位配合校務發展並考量可用資源，衡酌計畫執行之緩急辦理，以兼顧提升資源使用效能及執行進度。

擬 辦：

一、105 年度預算分配，除專案簽准或經分配會議會前會議決議外，原則比照 104 年度辦理：

(一)專項經費：須提支出預算表，專案簽准後方可動支。

(二)學術單位經費：

1.依 104 年 10 月 26 日國立中山大學全校用電計價機制說明會議決議，105 年度學術單位電費補助先由總務處統籌(暫不分配)，每 2 個月依精算後額度分配予各學術單位。

2.105 年度管理費預估較 104 年度增加之 500 萬元，依學生人數比率分配予各學院。

3.105 年度增加獎勵金分配 750 萬元，將依各項績效實施要點規定回饋予各學院。

二、依「國立中山大學補助院、系、所、學位學程提升招生績效實施要點」，招生績效自 104 學年度實施，由學校自籌經費及系所年度預留業務費各負擔 250 萬元，105 年度各院經費保留金額由教務處提供。

三、105 年度依「國立中山大學菁英博士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增列中山博士菁英獎學金 1,350 萬元，惟原於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支應博士生獎學金部分，應移至中山博士菁英獎學金項下列支。

四、全英語學程若採專款專用，則不再依本校規定分配預算；實際執行時，提撥該學程學雜費實際總收入之 95%

為學程專款專用經費，另該學程之主管加給及鐘點費等所有支出須自行負擔。

五、105 年度各單位資本門之分配係依籌編 105 年度概算時之調查額度匡列。

六、本分配表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照案實施，並提校務會議報告。

七、本分配表奉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有關仁武校區整地規劃、配合其他廠商開發費用 2,750 萬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應提撥差額 5,539 萬 9,000 元係動用以前年度賸餘之營運資金，請總務處於 105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提案討論。

決議：通過。惟有關 104 年度退休工友 2 名及駐衛警 1 名人事費，改調整以相對之人事費提撥至外包費勻支部分(1,648,650)，請主計室、人事室、總務處再確實計算後辦理。

執行情形：

主計室：本校「105 會計年度各單位預算分配表」已依行政會議決議修正，減列工友退休所節省之人事費 844,617 元，移至總務處承辦各項業務專項且用途僅限於外包事務。

人事室：遵照辦理。

總務處：總務處因工友及駐衛警退休需增加外包費用，已與人事室及主計室確認提撥經費。

【第二案】

案由：擬與印尼布勞爪哇大學（University of Brawijaya）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提請討論。（國際事務處提案）

說明：

- 一、布勞爪哇大學位於印尼東爪哇，成立於 1963 年，為一所國立大學，有文、理、工、法、經管、社科、海洋、農、醫學等 15 個學院。共約 6 萬名學生就讀於文憑學程(diploma program)及學士、碩士、博士學位。2015 年 QS 世界大學排名中，UB 與其他 5 所學校並列印尼第 4 (第 700+名)。
- 二、印尼政府為提升高等教育品質，提供獎學金鼓勵大學選送講師出國攻讀更高學位，成為本校近年重點招生國家，而與學校合作更能確保招生品質。本校工學院及理學院於 104 年 12 月 1 日-5 日赴印尼參訪，希望招收各校講師及優秀畢業生至本校就讀研究所，而 UB 為此次參訪的重點學校。代表團並首次進行海外面試，實地了解學生需求及學業程度，此次招生成果將可做為本校往後赴東南亞招生之參考。
- 三、UB 與本校理工及海科部分系所簽有碩士雙聯學位協議，也有學生完成雙聯學位後續留本校攻讀博士，成為本校另一招收博士生管道。
- 四、為加強兩校合作，擬簽署兩校校級合作備忘錄，並每年提供至多 3 名博士生獎學金予 UB 畢業生或講師，以利招收優秀學生。
- 五、本案經黃學術副校長裁示逕提行政會議討論。
- 六、附件：
 - (一)學術合作備忘錄
 - (二)黃學術副校長裁示影本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2 月 2 日該校來訪本校時完成簽署。

【第三案】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辦理推廣服務工作實施辦法」第四條、第五條、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 104 年 12 月 2 日本校 104 學年度上學期第 2 次學術協調會決議，並經 104 年 12 月 29 日簽奉學術副校長同意逕提行政會議審議。
- 二、為健全本校校務基金收入，爰修定本辦法，修正重點臚列如下：
 - (一) 新增委託單位為政府機關或其管理費之編列受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者，依其規定之上限辦理管理費之編列。
 - (二) 新增行政管理費編列不足時，於計畫結束後尚有結餘者，應優先提撥管理費原編列不足部份。
- 三、附件：
 - (一) 附件 1:「國立中山大學辦理推廣服務工作實施辦法」第四條、第五條、第八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二) 附件 2:「國立中山大學辦理推廣服務工作實施辦法」第四條、第五條、第八條修正草案。
 - (三) 附件 3:104 年 12 月 2 日本校 104 學年度上學期第 2 次學術協調會會議紀錄。
 - (四) 附件 4:104 年 12 月 29 日簽奉學術副校長同意逕提行政會議提案單。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修正案業於 105 年 1 月 21 日以書函公告校內周知。

【第四案】

案由：擬訂「國立中山大學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核撥使用

作業要點(草案)」，提請討論。(研究發展處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提 104 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並決議於施行 3 個月後再行討論，爰於本次會議再次提案。
- 二、為使本校邁頂計畫經費與科技部研究計畫經費結報程序一致，擬修正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確認之「邁頂計畫經費結報流程圖(10 萬元以下)(附件五)」，詳如以下說明。

三、擬訂重點：

(一)經費核撥：邁頂計畫四小組(卓越教學小組、卓越研究小組、國際移動才培育小組及產學合作小組)於核撥經費時，以「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核定清單」通知受補助教師及其所屬單位(院、系、所、學位學程)為原則。(草案第二點)

(二)經費動支及結報：(草案第三點)

1.「校長授權一級單位主管決行」由獲補助教師所屬學院主管決行；「校長授權二級單位主管決行」由獲補助教師所屬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決行。

2.邁頂計畫研究中心經費由研究中心計畫總主持人決行。

3.計畫主持人為授權決行者時，改由上一層級主管決行。

(三)經費回饋：凡獲本計畫經費(不含研究中心經費)補助之教師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將給予經費回饋補助，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草案第四點)

(四)本作業要點未盡或需協調事宜，授權本校主任秘書、主計主任及研發長協商決定。(草案第五點)

四、本案通過後，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

五、檢附附件供參：

(一)國立中山大學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核撥使用作業要點(草案條文說明)。

(二)國立中山大學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核撥使用作業要點(草案)。

(三)邁頂計畫經費結報流程圖(10萬元以下)。

(四)104年12月30日簽奉學術副校長同意逕提行政會議討論提案單。

決議：本案緩議；請參酌與會主管建議辦理。

執行情形：遵示辦理。

【第五案】

案由：修正「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急難救助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事室提案)

說明：

一、依據104年12月24日本校104學年度第1次教職員工急難救助審查會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因應會計室更名為主計室，文字修正第4點及第5點。

(二)修正作業程序，刪除第7點第4款。

(三)規範急難救助金核定額度，新增第8點，並提列甲、乙兩案：

1、甲案：由委員會審議情節輕重後，陳校長核定後始得發給。

2、乙案：明確訂定各種急難樣態核發金額。

三、檢附相關附件：

(一)「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急難救助實施要點」修正對

照表。

(二)「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急難救助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三)會議紀錄奉准簽呈影本。

決議：第 8 點規範急難救助金核定額度，採行甲案，其餘條文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公告實施。

【第六案】

案由：研修「國立中山大學約用行政人員管理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暨附件，提請討論。(人事室提案)

說明：

- 一、依據 104 年 6 月 24 日本校「研議約用行政人員工作酬勞相關事宜會議」決議辦理。
- 二、前開會議討論有關約用行政人員第 17 條特殊專長及證照加給標準，經該會議決議，研訂本校特殊專長及證照加給標準表(草案)，配合修正本校「約用行政人員管理要點」第十七點規定及其附件，並依規定完成法制程序。
- 三、另依據 104 年度內部稽核結果(圖資處)，建議興革事項列有「技術人員之在職訓練於經費許可下，可酌予補助以激勵士氣。另為提高資訊人員或校務基金約用人員之穩定性，本校人事單位應再行評估相關激勵制度」，爰配合併案修正。
- 四、為配合前述事項，修正重點如下：
 - (一)修正第 17 條條文文字並增列附件三。
 - (二)配合現況，刪除附件一約用人員聘用建議表。

(三)配合最低工資調升為 20,008 元，修正約用行政人員薪點報酬標準表有關高中(四等)職級俸級。

(四)其餘文字修正，以符合現況及勞基法規定。

五、本案業經 104 年 12 月 7 日本校「研議約用行政人員工作酬勞相關事宜會議」審議通過，並簽奉核准逕提行政會議。

六、檢附本校「約用行政人員管理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暨本校「約用行政人員管理要點」(草案)各乙份。

決 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另有關於約用行政人員之學歷、級距、薪給、試用期限等事項，請人事室另擇期邀集相關單位主管再行檢討改進。

執行情形：

一、本案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二、另行邀集相關單位主管檢討本校約用人員薪資。

【第七案】

案 由：研修本校「(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管理及績效考核要點」第八點條文乙案，提請討論。(人事室提案)

說 明：

一、依據 104 年 11 月 20 日本校「(行政類)專業經理人績效考核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二、依據前開會議決議修正旨揭要點第八點有關專業經理人績效考核相關事項如下：

(一)試用成績及格分數原列於附表，基於明確性原則，法規修文明訂試用成績分數為 70 分。(第 1 項 1 款)

(二)修正年終考核結果之獎懲方式，以達到激勵效果。(第 1 項 3 款)

(三)新增專業經理人至年終任職達六個月以上、未滿一年者，核予另予考核之規定。(第 1 項 4 款)

(四)新增依試用期滿及另予考核結果核給年終獎金及考列乙等之輔導機制。(第 2、3 項)

(五)新增專業經理人晉升職級規定。(第 4 項)

三、本案業經 104 年 12 月 21 日本校「(行政類)專業經理人績效考核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並簽奉核准逕提行政會議審議。

四、檢附本校「(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管理及績效考核要點」第八條條文修正對照表暨本校「(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管理及績效考核要點」(草案)各乙份。

決 議：修正通過；第八點第四款「另予成績」修正為「另予考核」後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伍、本次會議通過法規全文

國立中山大學辦理推廣服務工作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70 年 9 月 9 日本校 70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85 年 11 月 27 日本校 85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86 年 1 月 24 日本校 85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第 1 次臨時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86 年 8 月 14 日本校 86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第 1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86 年 11 月 28 日本校 86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第 3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87 年 12 月 7 日本校 87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第 3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88 年 10 月 11 日本校 88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第 1 次臨時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1 年 4 月 26 日本校 90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廣服務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1 月 17 日本校 91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服務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16 日本校 91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廣服務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10 月 14 日本校 92 學年度推廣服務第 1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3 年 1 月 13 日本校 92 學年度推廣服務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8 日本校 93 學年度推廣服務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6 月 23 日本校 93 學年度推廣服務第 3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16 日本校 94 學年度推廣服務第 1 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本校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0 月 29 日本校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13 日本校 98 學年度第 1 次推廣教育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9 日本校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6 日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21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6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8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次推廣教育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7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協調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2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術協調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6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推廣建教合作，以學術服務社會，特依據「大學法第三十一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辦理推廣教育，提昇大眾學識水準，配合當前社會需要，得利用本校現有之師資、人力、與各項設備辦理各類推廣教育班次。

第三條 推廣教育會議之召集人為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處長，其組織成員為教務長及各學院派教師代表一人為委員，並按議題需要於必要時遴選校內外專家 3 至 5 人列席會議。

第四條 推廣教育服務工作之準則：

- 一、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得邀請合適之學術單位或教師個人，或由教學單位主動研擬推廣教育合作計畫草案。
- 二、校外團體、機構或個人(以校內退休教師為原則)得與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或教學單位合作，共同研擬推廣教育計畫草案。
- 三、為落實學分班之嚴謹性與非學分班之市場性，研擬之推廣教育計畫草案，均提交「推廣教育會議」通過後執行之。
- 四、每學年結束後二個月內，各班次將該班辦理情形，提交「推廣教育會議」討論其開班成效，評鑑結果將作為下一期開班考量基準。

第五條 本校執行推廣教育計畫時各班別經費之編列以自給自足為原則，應提撥經費總收入百分之十八至二十點五為行政管理費，百分之二點五為行政支援費。

一、行政管理費編列方式如下：(依開班收入)

50 萬(含)以下	行政管理費 18%
超過 50 萬部份採累進稅率	
50 萬 < 總收入 ≤ 150 萬	50 萬以下部份*18%, 超過 50 萬部份*19%

150 萬 < 總收入 ≤ 300 萬	50 萬以下部份*18%, 超過 50 萬部份*19%, 超過 150 萬部份*20%
300 萬以上	50 萬以下部份*18%, 超過 50 萬部份*19%, 超過 150 萬部份*20%, 超過 300 萬部份*20.5%

說明:行政管理費(總收入 18%~20.5%)分配比例如下:

(1)總收入 12%歸校務基金使用。

(2)總收入逾 12%之比例收入擬專款專用, 提撥給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作為全校推教班統一行銷、規劃及人事之相關服務支出。

二、若委託單位為政府機關, 其對管理費之編列另有規定者; 或委託單位為非政府機關且其管理費之編列受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者, 依其規定之上限辦理。

三、行政管理費編列不足時, 於計畫結束後尚有結餘者, 應優先提撥管理費原編列不足部份。

第六條 與校外合作執行之計畫, 或委託合作並訂定契約者, 得依雙方議定契約之內容為準, 並簽請校方同意, 且相關經費之支出應分階段控管。

第七條 本校推廣教育班若教學地點設置於本校或城區部以外地區, 其應付學校之校務基金費, 以第五條規定行政管理費之一半為原則, 行政支援費百分之二點五維持不變。若另有合約與本規定不符者, 應事先簽請同意。

第八條 經核定之推廣服務計畫與合約必須修訂時, 仍應照本辦法第四條及第六條之要求辦理。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急難救助實施要點

100.6.24 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 年 1 月 6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中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協助遭遇急難或重大變故之教職員工（含約聘僱人員）渡過困境，特訂定本要點。
- 二、凡本校教職員工發生下列情事之一者，得申請救助：
 - （一）本人或家中主要成員死亡，致生活陷入困境者。
 - （二）本人或家屬因重傷、重病住院，而無力負擔醫療費用者。
 - （三）家中突遭其他重大變故，而急需救助者。
 - （四）其他突發事件，而急需救助者。
- 三、本要點所需急難救助基金來源如下：
 - （一）教職員工捐助。
 - （二）校外人士捐助。
 - （三）其他。
- 四、急難救助基金於主計室設專帳列管，專款專用。
- 五、為使救助案件審查公正、合理，特成立「教職員工急難救助審查委員會」，由行政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總務長、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及各相關人員聯誼會代表組成，並以行政副校長或其指定人員為主席。
- 六、委員會視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必要時得請有關人員提供資料或列席說明。
- 七、申請急難救助案件作業程序如下：
 - （一）申請人或服務單位直屬主管填寫「教職員工急難救助申請表」（如附表）。
 - （二）申請表經服務單位一、二級主管核章後，送人事室辦理。
 - （三）人事室擇期召開委員會審查決定。
- 八、救助金額依審查委員會視情況輕重審議，經校長核定後核發。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急難救助金申請表

年 月 日

申請人		職稱		服務單位	
事實說明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金額					
申請人		二級主管核章		一級主管核章	
人事室		主任秘書		行政副校長	

國立中山大學約用行政人員管理要點

89年05月19日本校88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92年09月26日本校92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4年10月07日本校94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年03月07日本校9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03月13日本校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11月01日本校102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月6日本校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訂定之。
- 二、本要點所稱約用行政人員（以下簡稱約用人員），係指以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或政府補助及委辦計畫進用之編制外從事行政、技術、諮商及業務等工作之專職約用人員。惟各單位為提昇業務績效需求進用之專業經理人，不適用本要點之規定。
- 三、本要點進用之約用人員，所需費用由用人單位於學校分配經費或其他專項經費範圍內支給。
- 四、約用人員之聘用，應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評審，且需符合下列要件：
 - （一）年齡未滿六十五歲。
 - （二）具有擬任工作所需之知能條件。
 - （三）不得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廿八條第一項第三款至第九款規定之情事。
 - （四）品行端正及對國家忠誠。
- 五、用人單位於聘用前，應循行政程序簽准後始得聘用。
- 六、約用人員之聘用，應訂立契約，內容含下列各項：
 - （一）聘用期間。
 - （二）工作時間及內容。
 - （三）聘用期間報酬。
 - （四）受聘人違背義務時應負之責任。
 - （五）其他必要事項。
- 七、約用人員年齡屆滿六十五歲或於契約存續中發生其他終止契約事由時，依本校臨時人員工作規則及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 八、約用人員之報到、離職及權利義務依契約規定辦理，聘用期間以執行契約所訂之工作內容為主，且不得擔任或兼任本校組織編制內法定主管職務。
- 九、約用人員不適用公務人員俸給、考績、退休、撫卹、資遣、保險、休假等法

規之規定。

十、約用人員之離退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工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一、約用人員於聘用期間，得依本校有關規定，享有下列權益：

（一）識別證與汽機車停車證之請領。

（二）參加各項聯歡活動。

（三）圖書與資訊處及體育場館等公共設施之使用，依各業管單位規定。

（四）衛生保健醫療服務。

（五）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十二、約用人員於聘用期間，得申請發給在職證明書；離職時，應依規定辦妥離職手續後，始得發給離職證明書。

十三、約用人員如因故須於聘用期滿前離職時，應依勞基法及本校臨時人員工作規則規定期限提出申請，經核准後始得離職，否則致生損害，應負賠償責任。

十四、約用人員離職時應辦理下列事項移交手續：

（一）經管財務。

（二）經管業務。

（三）待辦或未了案件。

十五、約用人員如因違反勞動契約或本校臨時人員工作規則時，除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外，如致生損害，得視情節輕重移送法辦。

十六、本校依業務屬性及其所需資格條件訂定本校「約用行政人員職級職稱一覽表」（如附件一）及本校「約用行政人員薪點報酬標準表」（如附件二）。

新進約用人員自各該職級最低薪點支酬。惟因經費限制、業務性質或補助機關另有規定，得循行政程序核定後，不受前項報酬標準表限制。

新進約用人員得應用人單位需求先予試用，試用期間至少一個月，試用期間及工作酬金得自訂，但不得超過第一項報酬標準。試用期滿成績不合格者，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程序，辦理終止契約。

新進約用人員工作性質及職級相當且服務成績優良者，其年資每滿一年得提敘一級，最高提敘三級。年資未滿一年不予採計，且不同機關未滿一年之年資不得併計。

十七、約用人員具下列情事者，用人單位得依據本校「約用行政人員特殊專長或證照加給標準表」（附件三）核支特殊專長或證照加給，其最高以不超過現支報酬百分之三十為限，且所需經費由用人單位自行負擔。

（一）人員具特殊專長，且性質屬不易羅致，且曾在該領域有特殊專案實務經驗並有具體事蹟或獲有國內外獎勵，經審查小組認可者。

(二) 持有專業證照者，但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技術類證照以政府機關舉辦之國家級甲級證照為限。
- 2.語文類證照須相當多益900分以上，為所任職務確需之語文專長，且其工作內容須使用該語文者。
- 3.其他專業類證照，如心理、諮商、社工、環境安全衛生、資訊、貴儀等，由審查小組認定。

前項特殊專長或證照如為進用時要求之基本資格條件者，不得申請特殊專長或證照加給。惟符合前項標準表者，得循行政程序專案簽准或經審查小組審定後核支。

第二項審查小組由行政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另由主任秘書、主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及個案專業領域之校內教師二至三人組成，並得邀請用人單位主管或相關人員列席說明。

領有特殊專長或證照加給之約用人員，應於每年年終提出具體業務績效報告，送「本校約用行政人員成績考核審查小組會議」審議，作為下年度續領及晉級之準據。各單位得視業務需要、經費狀況、工作內容及考核結果等簽請調降或取消證照加給。

十八、約用人員在聘僱期間得以自費及公餘時間申請進修學分或學位，並須於報考前依行政程序專案簽准。於本要點修正前已進修有案者，視為事先同意，但仍應簽請學校核備。

約用人員在聘用期間取得較高學歷者，需符合下列條件，始得申請改以新學歷之最低薪級起薪，如原支薪級超過新學歷之最低薪級時，得以原支薪級核算：

- (一) 取得較高學歷後，繼續服務本職滿一年，且最近一年成績考核列甲等以上。
- (二) 前款取得較高學歷之科系應與工作性質相關，並經學校認可者。
- (三) 職責程度加重，經服務單位認可者。

十九、(刪除)。

二十、約用人員於聘用期間不得在校內外兼職、兼課；惟因校內業務需要且在不影響本職工作情形下，得經原聘用單位主管同意，專案簽准於校內兼任相關計畫工作人員，兼職以一個為限，兼職酬勞不得超過其薪資之百分之二十四。

約用人員薪酬經費來源係由二個以上計畫經費支應者，不視為兼職。

廿一、約用人員之晉級依年終(另予)成績考核決定，晉級之計算除另有規定外，以每年一月一日為基準日。成績考核實施要點另定之。

- 廿二、約用人員執行業務，由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負責督導；其服勤時間，除另經簽准外，應比照編制內職員依規定簽到退；其差假則依勞動基準法、勞工請假規則及本校差勤相關規定辦理。
- 廿三、約用人員之契約或補助（委辦）機關（構）另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 廿四、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本校臨時人員工作規則及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廿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約用行政人員職級職稱一覽表

102.03.13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11.01 本校 102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職務／職稱 屬性	職 級			
	四等 (高中)	三等 (專科)	二等 (大學)	一等 (碩士以上)
行政類	行政(專案)助理	行政(專案)助理／ 佐理員	行政(專案)助理／ 管理師／ 特別助理	行政(專案)助理／ 高級管理師／ 高級特別助理／ 資深特別助理(須 具 2 年以上相關經 驗)
技術類		技術員／ 工程員／ 程式設計員	技術師／ 工程師／ 程式設計師	高級技術師／ 高級工程師／ 高級程式設計師
諮商類			諮商師	高級諮商師
業務類			業務專員／ 特別助理	業務(專案)經理／ 高級特別助理／ 資深特別助理(須 具 2 年以上相關經 驗)／ 執行長(須具 6 年 以上相關經驗，並 經簽奉核准)
調升 職稱 條件		服務滿 6 年，薪點 達 256 點，且連續 2 年年終考核甲等 以上者，可依大學 (二等)等級調升 職稱，不晉升職 級。	服務滿 6 年，薪點 達 304 點，且連續 2 年年終考核甲等 以上者，可依碩士 (一等)等級調升 職稱，不晉升職 級。	
宿舍服 務類	宿舍服務員			
車管類	車管員			

備註：

- 一、新進者依學歷及業務屬性核定其職級職稱。
- 二、服務年資及薪點達調升職稱之資格條件者，可由單位主管簽請同意調升高一職級之職稱(不晉升職級)。
- 三、宿舍服務類及車管類不分職級職稱。

附件二

國立中山大學約用行政人員薪點報酬標準表

薪點		薪給		各學歷敘薪標準							備註	
368	43,600								9 級	碩 士 以 上 （ 一 等	一、本表適用範圍：除因經費限制、另有規定或情形特殊經簽准及科技部、農委會、建教合作或其他機關委辦計畫聘用人員有特別規定者外，其餘人員得適用或比照適用之。 二、新進約用人員，依學歷自各等第一級起薪。在聘用僱期間取得較高學歷時，得於符合規定條件後，申請改以新學歷之最低薪級起薪，如原支薪級超過新學歷之最低薪級者，仍按原敘俸級支酬。 三、支領月退休金（俸）之軍教人員再任之工作報酬每月達公務人員委任第一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 現為32,160 元 ），需停支月退休金（俸）及優惠存款。 四、本表薪點折合率每點為新台幣118.45 元，折算後不足 100 元之畸零數均以 100 元計，並自100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360	42,700								8 級			
352	41,700								7 級			
344	40,800								6 級			技 行 術 政 助 理 ） 368 — 304
336	39,800								5 級			
328	38,900								4 級			
320	38,000								9 級	大 學 （ 二 等		
312	37,000								8 級			2 級
304	36,100								7 級			1 級
296	35,100											6 級
288	34,200	5 級										
280	33,200	4 級	助 理 ）									
272	32,300	9 級		專 科 （ 三 等	3 級							
264	31,300	8 級	2 級		320 — 256							
256	30,400	7 級	1 級									
248	29,400			6 級	技 行 術 政							
240	28,500			9 級		高 中 （ 四 等	5 級	助 理 ） 272 — 208				
232	27,500			8 級	4 級							
224	26,600			7 級	3 級							
216	25,600	6 級	2 級									
208	24,700	5 級	技 行 術 政	1 級								
200	23,700	4 級										
192	22,800	3 級										
184	21,800	2 級										
176	20,900	1 級										

附件三

國立中山大學約用行政人員特殊專長或證照加給標準表				
類別		級別	金額	備註
特殊工作 或專業證照	資訊	1	2,000	任職本校滿一年，且實際從事全校性系統開發及維護、網路建置及維護等業務，表現優異，著有貢獻者，始得申請加給。
		2	2,500	
		3	3,000	
		4	3,500	
		5	4,000	
	環境衛生、職業安全	1	2,000	任職本校滿一年，且依政府相關法規規定應持有之證照，並實際執行全校性環境衛生及職業安全業務，表現優異，著有貢獻者，始得申請加給。
		2	2,500	
		3	3,000	
		4	3,500	
		5	4,000	
	心理諮商	1	3,000	任職本校滿一年，且依政府相關法規規定應持有之證照，並實際執行學生諮商輔導業務，表現優異，著有貢獻者，始得申請加給。
		2	3,500	
		3	4,000	
		4	4,500	
		5	5,000	
		6	5,500	
		7	6,000	
	外語加給	1	2,000	任職本校滿一年，並取得相關多益 900 分以上，且實際從事國際交流、國際學生相關業務，表現優異，著有貢獻者，始得申請加給。
		2	2,500	
		3	3,000	
		4	3,500	
		5	4,000	
其他	最高不超過現支報酬 30%			由審查小組審定核支。

說明：

1. 支領特殊專長或專業證照人員應於每年年終提出具體業務績效報告，送「本校約用人員成績考核審查會議」審議，作為下年度繼續支領及晉級之準據。
2. 符合申請上表特殊專長或專業證照者，得循行政程序專案簽准後核支；其他特殊專長者，則由審查小組於最高不超過現支報酬 30% 範圍內，個案審查。
3. 特殊專長或專業證照加給由所屬單位內相關經費核支。
4. 初次申領者，自第一級起支；任職滿一年者得申請晉級，並經前述考核審查會議通過，自次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管理及績效考核要點

103 年 12 月 3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 年 3 月 13 日本校 104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 年 1 月 6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應校務發展及提昇經營管理績效，特訂定「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管理及績效考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作為各單位進用績效導向專業經理人管理及績效考核之依據。
- 二、本要點所稱「專業經理人」不包括本校進用之產學合作經營管理專業經理人。
- 三、各單位為提昇業務績效需求，得循行政程序簽准後，進用相關領域具有專長之專業經理人。
- 四、專業經理人分為專業管理師、專業副理、專業經理、資深專業經理等四職級，其進用資格除不得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廿八條規定之情事外，須符合下列條件：
 - (一)專業管理師：具學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六年以上；或具碩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 (二)專業副理：具學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八年以上；或具碩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六年以上；或具博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 (三)專業經理：具學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十年以上；或具碩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八年以上；或具博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 (四)資深專業經理：具學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十二年以上；或具碩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十年以上；或具博士相關系所學歷及擬任職務相關工作經驗六年以上。
- 五、專業經理人應依公平、公開、公正方式遴選。

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不得進用為本機關或所屬機關之專業經理人；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進用。
- 六、專業經理人之薪資支給標準如附表一，用人單位得依專業經理人之工作表現於薪級之薪資範圍內核支。但應業務、經費或計畫之需，用人單位得專案簽准另訂支給標準。

新進專業經理人之起薪及薪資由用人單位按其資歷、專業能力及工作屬性依附表一之支給標準並敘明薪資來源循行政程序簽准後核敘。
- 七、用人單位主管應就專業經理人工作表現、服務績效及目標達成率等加以考核，作為是否續聘或晉（減）薪之依據。
- 八、專案經理人之績效考核方式(考核表如附表二至四)：
 - (一)試用期滿成績考核：

新聘專業經理人應試用 一至三個月，試用期間工作酬金得依專業經理人薪資支給標準表之規定核支，試用期滿成績 考列七十分以上為合格、六十九分以下者為不合格。試用成績經評定合格者，正式核定其職稱及薪級，並予以聘僱；評定不合格者，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終止契約。
 - (二)平時考核：任職滿四個月以上者於每年五月及九月考核平時之成績。
 - (三)年終考核：於每年年終考核其當年一月至十二月任職期間之成績。
 - 1.特優：九十五分以上，晉 二級至五級，並得於相關收入項下支給績效獎金最多為期一年，惟該獎金每月不得逾薪資總額百分之二十四。
 - 2.優等：九十至九十四分，晉 二至三級，並得於相關收入項下支給績效獎金最多為期一年，惟該獎金每月不得逾薪資總額百分之十。

3.甲等：八十至八十九分，晉一級。

4.乙等：七十至七十九分，不晉級，且於同薪級內改支較低薪資。

5.丙等：六十九分以下，予以解聘。

(四)另予考核：任職至年終滿六個月以上未滿一年者之成績考核，考核之等次比照前款年終考核。考列甲等以上，不予晉級，惟得於同薪級內改支較高薪資；考列乙等不晉級，並於同薪級內改支較低薪資；考列丙等者，不予續聘。

個
用
年終考核、另予考核或試用考核成績列甲等或八十分以上者，工作滿一年者支給一點五月薪酬年終工作獎金，服務未滿一年者依實際在職月數比例核給；考核成績列乙等或試成績列七十九分以下者，獎金依前開標準減半核支；考列丙等或年度內獎懲相抵後累積仍達記過者，不發給獎金。

考核成績列乙等者，用人單位應予以績效輔導，輔導期間達六個月且專案考核仍未見改善者或連續二年考核（含另予考核及年終考核）成績列乙等者，應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資遣。

年終考核成績列特優等者或連續兩年年終考核成績列優等以上者，得晉升高一職級，並自次年度一月一日起生效。

九、用人單位應於新進人員聘用或年度開始前，設定年度工作績效目標（應達成之量化績效指標），並填具附表五或附表六經專案簽准後作為年度內平時考核及年終績效考核之依據。

十、考核程序：用人單位年終考核時應檢具專業經理人之差勤、年度績效目標與具體工作績效等相關資料辦理初評，並提送「本校約用行政人員成績考核審查小組」辦理複評。

十一、專業經理人能為本校創造盈餘、增加財富收入或提昇經營管理績效者，用人單位得檢附具體事蹟資料，專案簽准於相關收入項下支給專案一次獎金，惟該獎金不得逾薪資總額。

十二、專業經理人於聘用期間，須接受所屬主管之督導及工作指派，並遵守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規定及本校相關規定，依法令辦理業務時，應維持公正中立，如違反情節重大經查證屬實者，得予以解聘。

十三、專業經理人之上班時間以比照本校編制內職員為原則，但應業務需要，得經專案簽准另定之。

十四、專業經理人之請假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五、專業經理人於聘用期間，不得在校內外兼職或兼課，如因業務需要須依校內相關規定專案簽准。

十六、專業經理人自請離職，應依勞基法第十六條規定之期限提出，離職時並應依規定程序辦妥離職手續。

十七、專業經理人應依相關規定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勞工退休金。其勞保、全民健保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應由雇主負擔之費用由各該用人經費來源提撥。

十八、專業經理人於聘用期間，得依本校有關規定享有下列權益：

(一)請領本校識別證與校內汽機車通行證。

(二)圖書處及體育場所等公共設施，得依各單位規定使用之。

(三)其他經專案簽准之福利事項。

十九、專業經理人於聘用期間應簽訂契約，契約中明定其聘期、薪資、工作時間、差假、考核、獎懲、福利、退休、資遣、職業災害補償、到離職等權利義務事項。

二十、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國立中山大學臨時人員工作規則」、「國立中山大學約用行政人員管理要點」、「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令辦理。

二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專業經理人薪資支給標準表

專業管理師		專業副理		專業經理		資深專業經理	
薪級	薪資	薪級	薪資	薪級	薪資	薪級	薪資
12	48000-50000	12	53000-55000	12	60000-63000	12	74000-79000
11	47000-49000	11	52000-54000	11	58000-61000	11	71000-75000
10	46000-48000	10	51000-53000	10	56000-59000	10	68000-72000
9	45000-47000	9	50000-52000	9	55000-57000	9	64000-67000
8	44000-46000	8	49000-51000	8	54000-56000	8	62000-65000
7	43000-45000	7	48000-50000	7	53000-55000	7	60000-63000
6	42000-44000	6	47000-49000	6	52000-54000	6	58000-61000
5	41000-43000	5	46000-48000	5	51000-53000	5	56000-59000
4	40000-42000	4	45000-47000	4	50000-52000	4	55000-57000
3	39000-41000	3	44000-46000	3	49000-51000	3	54000-56000
2	38000-40000	2	43000-45000	2	48000-50000	2	53000-55000
1	37000-39000	1	42000-44000	1	47000-49000	1	52000-54000

備註：1.本表為專業經理人敘薪及晉薪之標準，但應業務、經費或計畫之需，用人單位得專案簽准另訂支給標準。

2.專業經理人初聘時用人單位得於每一級之薪資範圍內，視經費狀況、資格條件及延攬人才之難易度核給其薪資。次年起則視其工作績效在同一級之範圍內核敘薪資。

3.新進專業經理人之起薪及薪資由用人單位按其資歷、專業能力及工作屬性依本表之支給標準循行政程序簽准後核敘。

附表二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試用期滿考核表

單位名稱		姓 名		職 稱	
到 職 日			試用期間		
工作內容					
專業經理人自評					
工作成果					
其他(如改善建議、適任度等)					
受評人簽名			自評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管評量					
評 核 項 目	評 核 項 目 說 明				
工 作 表 現					
工 作 態 度					
規 劃 能 力					
創 新 能 力					
溝通與問題解決能力					
外 語 能 力					
綜合評語					
綜合評分	評分：_____ 分(69 分以下為不及格) ☐ 成績合格 ☐ 成績不合格				
單位主管簽章			評核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三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平時考核表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到職日			考核期間		
年度績效指標					
本期績效指標					
專業經理人自評					
本期績效目標達成率					
其他(如業務改善或創新等)					
受評人簽名			自評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管評量					
評核項目	權重 (自訂)	評分	評核項目說明		
本期績效目標達成率					
績效目標對學校的實質效益及貢獻					
工作態度、團隊合作等綜合表現					
總分					
綜合評語					
單位主管簽章			評核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約用專業經理人年終考核表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到職日		考核期間			
年度績效 指標					
專業經理人自評					
績效目標 達成率					
其他(如業務改善或創新等)					
受評人簽名		自評日期			
主管評量					
評核項目	權重	評分	評核項目說明		
績效目標達成率	50				
績效目標困難度	10				
對學校的實質效益及貢獻	20				
工作態度、團隊合作等綜合表現	20				
總 分					
綜 合 評 語					
單 位 主 管 簽 章		評核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註：用人單位得依業務屬性於訂定績效指標時，併案自訂評核項目及權重。

附表五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專業經理人聘用建議表			
聘用單位		姓 名	
擬聘職稱		擬聘日期	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若為不定期契約者，免填截止日期)
資 歷	最高學歷： 工作經驗： 專長及其他：		
擬敘薪級	☐ 管理師 ☐ 副理 ☐ 經理 、 _____ 級 、薪資：_____ 元 ☐ 資深經理		
工作內容			
年度績效指標			
考評方式	☐ 單位自訂	☐ 依附表四 績效目標達成率：50% 績效目標困難度：10% 對學校的實質效益及貢獻：20% 工作態度、團隊合作等綜合表現：20%	
單位主管簽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註：本表請併同甄審結果簽核。

附表六

國立中山大學(行政類)專業經理人_____年度績效指標			
聘 用 單 位		姓 名	
職 稱		擬 敘 薪 級	_____級 、薪資：_____ 元
前 一 年 度 考 核 結 果	☐ 特優、 ☐ 優等、 ☐ 甲等、 ☐ 乙等 ☐ 支給績效獎金每月 _____元 支領期間自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前 一 年 度 績 效 指 標			
本 年 度 績 效 指 標			
考 評 方 式	☐ 依附表四 績效目標達成率：50% 績效目標困難度：10% 對學校的實質效益及貢獻：20% 工作態度、團隊合作等綜合表現：20%	☐ 單位自訂(請詳述考評方式)	
專 業 經 理 人 簽 章	☐ 已瞭解本年度績效指標及評核方式 簽名：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單 位 主 管 簽 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 事 室			
秘 書 室			
批 示			

陸、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1.	1 月 13 日(三)17:30 教職員工歲末感恩聯誼晚會，請各位主管鼓勵同仁踴躍參與共襄盛舉。(辦理單位：研發處、人事室、各單位)	研究發展處：感謝各主管熱情支持及同仁共襄盛舉，本案已圓滿順利完成。 人事室：遵照辦理。 文學院：依據主席指示辦理。 理學院：已配合辦理。 工學院：配合辦理。 管理學院：配合辦理。 海洋科學學院：遵照辦理。 社會科學院：遵照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已鼓勵同仁踴躍參與。 學術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行政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教務處：配合辦理。 學務處：遵照辦理。 總務處：配合辦理。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配合辦理。 國際事務處：遵照辦理，鼓勵同仁踴躍參與共襄盛舉。 圖書與資訊處：將依主席指示鼓勵同仁參加。 藝文中心：配合辦理。 環安中心：配合辦理。 主計室：遵照辦理。 秘書室：配合辦理。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2	本校 105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高雄(二)考區將於 1 月 22-23 日(五、六)假高雄中學、高雄女中、道明中學三個考場舉行，需主監試 288 人，目前教務處正函文各單位推薦主監試人員中，請各單位積極配合，主動協助。(辦理單位：教務處、各單位)	教務處：105 學年度大學學測考試已順利執行完畢，感謝各單位配合。 文學院：依據主席指示辦理。 理學院：已配合辦理。 工學院：配合辦理。 管理學院：配合辦理。 海洋科學學院：遵照辦理。 社會科學院：遵照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本中心積極配合擔任主監試工作。 學術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行政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學務處：遵照辦理。 總務處：配合辦理。 研究發展處：遵示辦理。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配合辦理。 國際事務處：配合辦理。 圖書與資訊處：將依主席指示配合辦理。 藝文中心：配合辦理。 環安中心：配合辦理。 人事室：遵照辦理。 主計室：配合執行辦理。 秘書室：配合辦理。
3	目前有關中油遷廠後廠址土地利用規劃、海軍潛艦國造計畫、海上風力發電建設、食安問題、登革熱、細懸浮微粒濃度 PM2.5 紫爆之危害…等重大迫切性議題，本校應主動積極參與投入相關研	學術副校長室：刻正陸續就中油遷廠後廠址土地利用規劃、海軍潛艦國造計畫等重大議題，與校長、行副、產學處、研發處、與相關教授團隊，進行研商討論，以利後續研究規劃並爭取後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究領域，請學術副校長邀集權責單位與相關領域之教師，共同為高等教育發展藍圖方案著手規劃爭取進入研發基地。(辦理單位：學術副校長室、研發處、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各學術單位)	頂大研究基地。 研究發展處：遵示辦理。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本處業已專案列管，籌組本校團隊對外爭取相關研究計畫。 文學院：依據主席指示辦理。 理學院：配合辦理並於相關會議中宣導。 工學院：配合辦理。 管理學院：配合辦理。 海洋科學學院： 1、海軍潛艦國造計畫：已由工學院王院長與本院王副院長組成團隊，並在校長、學副指導下研擬向相關單位提出載人水下載具研發計畫。 2、海上風力發電：海工系已有海事工程相關教學計畫，積極人才培養；海事所成功辦理離岸風力發電國家政策及法律國際研討會，引起國內相關單位注視，本活動將繼續舉辦，擴大其規模。 社會科學院：配合辦理。 通識教育中心：配合辦理。
4	為保障學生修課之學習活動安全，請教務處研議就具有相當危險性之課程開設(如風帆課、潛水課…等)，於修讀該課程期間，學生額外保險之配套作法。(辦理單位：教務處、學務處、通識教育中心、各學術單位)	教務處：將於本次會議進行專案報告，依會議決議辦理。若採取方案 A，建議學務處於下次學生平安保險換約招標時修正保險項目內容。 學生事務處： 1. 本校 105~106 學年度學生平安保險配合作業時程，第 1 次招標流標，第 2 次業已於 105/2/18 決標，給付標準仍維持現有項目及額度，決標金額較 103~104 學年度為低，每人每學期負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擔金額由 270 元降低至 256 元，且保障不變。 2.有關特定課程，建議採外加商業保險模式辦理，可彈性配合個別課程，亦可避免增加未修習特定課程大多數學生之負擔。 3.學務處主動詢問數家商業保險公司，大部分表示高風險不願承保，但有少數 1~2 家願意先評估。已將相關資訊轉給通識教育中心運動與健康教育組授課教師。 通識教育中心：為保障學生修課之活動安全，本中心運動健康組將配合教務處及學務處研擬之學生投保額外保險辦法，辦理後續作業。 文學院：依據主席指示辦理。 理學院：配合辦理。 工學院：配合辦理。 管理學院：配合辦理。 海洋科學學院：配合辦理。 社會科學院：配合辦理。
5	請教務處與圖資處儘速研商規劃防制論文抄襲軟體設備系統之採購，並於全校性軟體建置經費項下優先編列。(辦理單位：教務處、圖書與資訊處)	教務處註冊組：相關論文檢測軟體由圖資處詢價採購中，本處將研議訂定學位考試相關規範。 圖書與資訊處：有和廠商溝通，在等廠商議價中。
6	本次學術單位網站招生策略評比整體表現優異前三名，除依規定給予招生績效獎勵點數外，並於下次校務會議上頒發獎狀予以表揚；另請圖資處於下學期開學後辦理提昇招生網頁績效研習會，協助系所持續檢討精進，並於 5 月招生季開始前再進行一次評比，期能對將至之招生有立即實質之成效發揮。(辦理單位：圖書與資訊處)	圖書與資訊處：本次學術單位網站招生策略評比整體表現優異前三名之敘獎作業，已將得獎單位名單提送教務處招生組進行敘獎安排。並預訂於 3/18 校務會議安排頒獎事宜。 本學期將配合網頁優質化研討會，安排招生網頁績效研習分享講座與續辦網頁評分作業。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工作報告

【註冊組】

一、本校學則業經 104.12.25 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本次修正重點：

- (一) 學則第卅條退學標準之第五款修正為：「累計三學期之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各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但僑生、外國學生、海外回國升學之蒙藏生、原住民族籍學生、派外人員子女學生及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之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等累計三學期之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各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
- (二) 第四十條增列：學生因參與本校創業輔導、就業實習、出國交換等學習計畫，得專案申請延長修業期限至多二年。
- (三) 增列七十八條之一：經教育主管機關認定屬影響正常學習之重大災害，其涉學生權益之相關修業機制（如保留入學資格、跨校選課、學分抵免、成績考核、出勤請假、延長休學及修業期限等），得依本校學則規定從寬認定外，並得視重大災害之個案情形，經教務會議通過處理原則辦理。
- (四) 前述學則修正將於本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布實施，並報部備查。

【課務組】

二、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須知」業經 104.12.17 第 146 次教務會議通過，預計於 105 年 1 月上旬公告於教務處及選課系統網頁，本次修正處摘要如下。

- (一) **選課加退選及異常處理階段提前一週辦理**，加退選至開學第二週結束（加退選兩階段之選課天數各縮短為 2 天），異常處理階段至開學第三週結束（天數維持一週）。



- (二) 開放研究所學生於初選 2 階段即可加選「兼任助理（TA/RA）教學與研究實習課程」。
- (三) 通識教育中心調整「博雅向度課程」大二生及大四生選課優先篩選次序（大四生篩選次序優於大二生），以避免影響大四生通識課程畢業條件之達成。

篩選序 課程類別	1	2	3	4	5	6	7	8
博雅向度課程	限修、優先條件	點數大小、志願前後	<u>大四</u>	<u>大二</u>	大三		其他學制	亂數大小

- (四) 開放學生校際選課得依他校之規定及期程辦理棄選，惟每學期含本校課程之棄選科目至多 2 科，且棄選後之總修課學分不得低於學則修課規定下限。

【教學發展中心】

三、104-106 年學術單位自我評鑑，各辦理評鑑單位之自我評鑑委員審查意見已陸續寄回教發中心，本中心將於完成審查意見彙總後，轉知各辦理評鑑單位，以進行書面回應與初步改善計畫撰寫。各辦理評鑑單位應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前，將前述自評初步改善計畫交由所屬學院彙整，俾利轉送教發中心以辦理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備查程序。

四、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與通識教育中心合併辦理之教師研習活動成果如下表。

日期	研習主題	講師	地點	參與人數	滿意度
12 月 18 日 (五) 12:00-14:00	做中學的通識環境教育	林青蓉副教授 銘傳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通識教育中心 綜合大樓四樓 GE4020 室	22 人	98.00%

五、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辦理之「教師數位教學知能暨教學助理研習會」活動成果如下表。

日期	研習主題	講師	地點	參與人數	滿意度
12 月 25 日 (五) 11:40-13:40	數位學習企劃的起手式	曾芷琳助理教授 僑光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	社會科學院 3001 多媒體會議室	58 人	91.05%

【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 六、「教育部第3期第2階段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整合分享計畫全國性平臺（大鵬網職涯發展平臺）」計畫執行暨管考委員會議業於12月4日假輔仁大學利瑪竇大樓200室辦理完成。
- 七、為促進本期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執行成效，本中心業於104年12月28日辦理「教育部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第3期第2階段計畫暨全國性平臺（大鵬網職涯發展平臺）計畫第1次指導委員暨諮詢委員會，俾利各夥伴學校依照各出席委員意見，精進計畫辦理方針與成效。
- 八、北二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辦理104學年度「全國夏季學院」，本中心已彙整各夥伴學校合作協議書正本，並函送至北二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 九、「教育部第3期第2階段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整合分享計畫全國性平臺（大鵬網職涯發展平臺）」計畫系統整合工作圈會議預定於105年1月15日假輔仁大學舉行。
- 十、「104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第2次助理會議預定於105年1月11日假本校舉行。
- 十一、「104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諮詢暨執行管考委員會預定於105年1月11日假本校舉行。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工作報告

學術成效

- 一、2015 年全校論文相關資訊如下(至 2015/12/29)：
- (一)2015 年 SCI/SSCI 論文數量:934 篇(去年同期:998 篇)
 - (二)近十年(2005-2015)論文被引用次數:96,271 次(去年同期 81,813, 成長 18%)
 - (三)近十年(2005-2015) H 指數:83(去年同期 73, 成長 14%)

榮譽獎項

- 一、獎項申請：請鼓勵學院所屬教師踴躍提出申請。

項次	獎項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及申請方式
1	2016 年科技部(第十屆)「杜聰明獎」提名	研發處葉靜怡(分機:2612)	105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線上申請
2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考察研究獎助金	研發處謝雅芬(分機:2608)	105 年 2 月 5 日前備齊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辦
3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研究傑出獎	研發處謝雅芬(分機:2608)	105 年 2 月 16 日前備齊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辦
4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年輕研究創新獎	研發處謝雅芬(分機:2608)	105 年 2 月 16 日前備齊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辦
5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第十四屆有庠科技講座」及「第十四屆有庠科技論文獎」	研發處謝雅芬(分機:2608)	104年12月31日前逕向該會線上申請(含部份紙本資料逕寄該會)
6	教育部第60屆學術獎	研發處謝雅芬(分機:2608)	105年1月15日前備齊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辦
7	教育部第20屆國家講座	研發處謝雅芬(分機:2608)	104年12月31日前備齊相關資料送研發處彙辦 (截至12/30計1位申請)

策略聯盟

- 一、**中山-高醫攻頂聯盟**：兩校 105 年合作計畫已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複審會議完成決議，俟會議紀錄奉核後即公告各申請人審查結果。
- 二、**中山-高雄大學策略聯盟**：完成兩校 105 年合作計畫申請案之各自校內初審作業；訂於 105 年 1 月 7 日 召開複審會議。
- 三、**中山-高海大揚帆聯盟**：兩校 105 年合作計畫共收到 27 件申請案，目前由各校進行初審程序中。
- 四、**中山-澎湖縣政府**：訂於 105 年 1 月 12 日 上午 10 時 30 分於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進行策略聯盟合約簽署儀式及座談交流，敬邀本校一級學術單位及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出席共襄盛舉。
- 五、**臺綜大系統**：本校申請蔣震基金會研究生獎學金共 2 案，均已通過初審，訂於 105 年 1 月複審。

計畫推動與執行情形

一、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 (一) 教育部 104 年 12 月 18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40175799 號函知本校，於 105 年 1 月 31 日前提交「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04 年度成果自評報告及經費收支結算表報部備查，敬請各學院及各小組依邁頂辦公室通知協助提供資料，俾憑彙整後報部。
- (二) 英國高等教育調查公司 QS 於 12 月 9 日來信進行 2016 年世界與亞洲大學排名相關數據調查，已通知各單位協助數據提供，並預計於 1 月 22 日前上網填報完成。

(三) 頂大策略聯盟選送教研人員 2016 年赴美國芝加哥大學訪問、進修及參與研究案，校內受理至 105 年 1 月 20 日截止。

二、 本校 105 年度科技部計畫大批申請案已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順利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於 105 年 1 月 5 日將申請名冊函科技部彙辦，相關申請件數統計如下：

(一) 105 年度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件數，計 366 件（較去年 362 件，增加 4 件）。

(二) 105 年度科技部計畫大批申請案（含專題研究計畫、優秀年輕學者研究計畫、特約研究計畫及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計 398 件。

年度 \ 類型	專題研究計畫	優秀年輕學者研究計畫	特約研究計畫	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	總計
105 年度申請件數	366	27	2	3	398
104 年度申請件數	362	27	1	8	398
103 年度申請件數	356	17	1	4	378

三、 科技部修正「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增修重點摘述如下：

(一) 第七條：申請文件不符合規定者，申請機構須於規定期限內補正。

(二) 第十一條：配合一百零四年七月九日科技部修正之「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執行本項計畫之學生，仍可支領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之兼任助理費用。

(三) 第十二條：研究成果報告至遲須於計畫執行期

滿後三個月內完成線上繳交，且應供立即公開查詢，但涉及專利、其他智慧財產權、論文尚未發表者，得延後公開，最長以計畫執行期滿日起算二年為限。

四、計畫徵求與媒合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情形
1	2016 年科技部台菲（律賓）雙邊科技合作計畫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4 年 12 月 28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 1 位申請)
2	2016 年科技部與公益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合辦台日博士生暑期研究及台日青年研究人員暑期短期參訪考察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5 年 1 月 4 日前 完成紙本申請
3	科技部 2016 年台澳科技合作交流訪問計畫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5 年 1 月 25 日 17 時前完 成線上申請
4	2016 年科技部與英國愛丁堡皇家學院國際合作人員交流計畫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5 年 1 月 26 日 17 時前完 成線上申請
5	2016 年科技部台英（MOST-BA）人文社會科學合作人員交流計畫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5 年 2 月 15 日 17 時前完 成線上申請
6	2016 年科技部與俄羅斯科學基金會(RSF)臺俄雙邊創新科技領域合作專題研究計畫	研發處葉靜怡 (分機：2612)	105 年 3 月 11 日 17 時前 完成線上申請
7	科計部「政府巨量資料應用研究試辦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 2615)	104 年 12 月 18 日前 紙本送本處彙辦 (計 1 件申請)
8	科技部「105 年度奈米科技創新應用主軸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 2615)	104 年 12 月 22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 1 件申請)
9	科技部 105 年「公民科技素養調查」整合型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 2615)	104 年 12 月 22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 1 件申請)
10	科技部 105 年人文社會經典譯注計畫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 2615)	104 年 12 月 30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 1 件申請)
11	科技部「105 年度探索研究計畫補助案」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 2615)	104 年 12 月 30 日前 完成線上申請 (計 12 件申請)

補助申請

一、申請及執行情形：

項次	計畫類別	本校負責單位 及承辦人	截止申請日期、方式及情形
1	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出版補助	研發處廖慧君 (分機：2615)	104 年 10 月 16 日前 申請資料送本處 (申請案 1 件，訂於 105.1.6 召開複審會議)

二、104 學年度教職員工歲末感恩聯誼晚會訂於 105 年 1 月 13 日(三)下午 5 時 30 分，在本校活動中心 3F 演藝廳、2F 觀海樓舉辦，節目表如附，敬邀各級主管及教職員工與眷屬蒞臨，共襄盛舉。並歡迎主管提供摸彩禮金(品)，可送至研發處或人事室。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教職員工歲末感恩聯誼晚會

時間：105 年 1 月 13 日（三）下午 17:30-20:30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3F 演藝廳、2F 觀海樓

形式：餐會、表演節目及摸彩

節 目 表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活動地點	負責單位
5:30 PM	報到	全家前迴廊	人事室
5:30~6:30PM	用餐	觀海樓	教師聯誼會、職工聯誼會
6:30~6:40PM	表演節目（一） 中山附幼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6:40~6:50PM	會長致歡迎詞、校長致詞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6:50~7:00PM	頒獎	演藝廳	人事室
7:00~7:10PM	表演節目（二） 唐寶寶太鼓表演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7:10~7:20PM	表演節目（三）： 眷聯會合唱社團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7:20~7:30PM	摸彩（一）	演藝廳	人事室、活動主持
7:30~7:40PM	表演節目（四） 吉他社團 live band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7:40~7:50PM	表演節目（五） 眷聯會太極社團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7:50~8:00PM	摸彩（二）	演藝廳	人事室、活動主持
8:00~8:10PM	表演活動（六）： 大提琴演奏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8:10~8:20PM	表演節目（七）： 有氧舞蹈表演	演藝廳	活動主持（教師聯誼會）
8:20~8:30PM	摸彩（三）	演藝廳	人事室、活動主持
8:30PM	賦歸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資源教室~期末聖誕活動：

- (一) 活動日期：104/12/23 (三)。
- (二) 活動時間：17：00~20：00
- (三)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
- (四) 活動內容：透過聖誕活動促進資源教室學生彼此間的交流，學習人際互動技巧，增進情感聯繫。
- (五) 參加人數：共 54 人。



二、諮商輔導~藝術創作自我探索工作室：

- (一) 「遇見心關係 你我更靠近」人際關係探索團體：
 - 1. 活動日期：104/12/13 (日)；104/12/20 (日)。
 - 2. 活動時間：9：00~17：00
 - 3. 活動地點：雨樹藝文空間。
 - 4. 帶領老師：陳君盈、林姿伶 實習輔導老師。
 - 5. 活動內容：透過團體活動與分享討論，協助學生增進對自我人際風格的認識，並且探索人際互動的心理歷程，擴充對自己和他人的

理解，以提升人際溝通的敏銳度。

6. 參加人次：22 人次。



- (二) 「這一夜，我們來說愛情」愛情關係探索團體：
1. 活動日期：104/10/27~12/8（每週二），共計六周（期中考周暫停一次）。
 2. 活動時間：18：30~21：00
 3. 活動地點：雨樹藝文空間。
 4. 活動內容：引導學生釐清自己對於愛情的價值觀，了解自己的需求，並且學習到良好的愛情態度，將能夠幫助自己預先做好準備，去面對愛情世界中的變化萬千。
 5. 帶領老師：林姿伶、陳君盈 實習輔導老師。
 6. 參加人次：50 人次。



三、社團幹部訓練營：

- (一) 活動日期：105/2/17~2/19。
- (二) 活動地點：本校多用途大廳。
- (三) 活動內容：本次的訓練主軸為尋找社團的本質與精神，希望此次的訓練能為社團找回活力與新的目標。

(四) 報名日期：104/12/18~105/1/15。

四、105 年正興城灣盃四校聯誼交流競賽：

(一) 活動日期：105/5/14~5/15

(二) 活動地點：國立中正大學。

(三) 競賽項目：

1. 學生部份：男排、女排、男籃、女籃、桌球、羽球、網球、棒球、足球、射箭、越野路跑接力、圍棋、劍道、熱舞。
2. 教職員部分：網球、羽球、桌球。
3. 表演賽項目：教職員工高爾夫、學生定向越野。
4. 師生友誼賽：保齡球。

五、學生急難救助：

(一) 感謝本校師生以捐助發票及持續性的捐款，嘉惠本校急需救助學生。

(二) 本學期學生申請急難救助：8 名。

(三) 申請補助之金額：130,000 元。

(四) 救助對象：以學生本人罹患重病或嚴重傷害者及家庭遭遇重大變故，生活失去憑藉需救助者。

(五) 明細如下：

院別	系所	姓名	核撥金額	合計
文學院	劇藝系	李生	20,000	40,000
	外文系	陳生	10,000	
	劇藝所	蔡生	10,000	
工學院	光電系	林生	20,000	20,000
管理院	醫管所	顏生	20,000	20,000
社科院	社會系	葉生	20,000	30,000

	社會系	翟生	10,000	
海科院	海科系	張生	20,000	20,000
合計			130,000	

六、宿舍服務中心~校長夜宿活動：

- (一) 活動日期：104/12/22 (二)。
- (二) 活動內容：安排宿舍住宿學生慶生餐會、與宿委會及學生會幹部座談，並辦理宿舍聖誕節 Cosplay 活動頒獎。



七、體育賽事~「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104 學年度排球運動聯賽」(女生組公開一級 B 組預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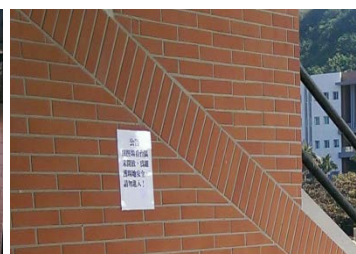
- (一) 競賽日期：104/12/25~12/29 。
- (二) 競賽地點：本校體育館 3 樓。
- (三) 公開組之賽事由中華民國大專體育總會進行網路實況轉播。

八、體育場館整修~田徑司令台圍欄：

說明及處理	圖片
(一) 田徑場司令台圍欄 104/12/15 (二) 晚間掉落， 所幸無人受傷。	

(二) 104/12/16 (三) 即刻之處置：

- (1) 立即綁上公安警示條。
- (2) 禁止進入看台區並公告(原先就禁止登上司令台看台區)。
- (3) 貼上整修公告，並請運動民眾及校內師生暫勿接近。
- (4) 請本校射箭隊協助用不鏽鋼鐵絲，將每根圍欄相互網綁，加強圍欄間的支撐力，以避免某面圍欄突然掉落！



(三) 未來規劃：

- (1) 104/12/21 (一) 體育發展諮詢委員會議決議優先列為修繕作業，並且基於田徑場已逾 30 年，委託建築設計廠商進行整體規劃，把原建築物拆除，建置新的室內運動空間及專門射箭場。
- (2) 現正委託廠商進行看台區之全數圍欄安全評估與修繕估價。
- (3) 未來先進行小額整修，而整體場館重建之規劃案待規劃完畢後，專簽請鈞長 核示。



九、 衛生保健活動～水上救生 CPR+AED 急救訓練：

- (一) 活動日期：104/12/17（四）。
- (二) 活動地點：體育館階梯教室。
- (三) 活動內容：本校護理師與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合作辦理水上救生 CPR+AED，特別聘請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副總幹事親自操作示範講解 CPR 及 AED 操作流程，並讓學生親自操作演練，予以課堂後測驗。
- (四) 參加人數：80 人。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事務組管理業務：

(一) 校園公車改善措施

1. 現行方式(104/12/14 起) 44 班次，其中 3 班次行駛至捷運西子灣站
2. 校園公車到站服務係指校園公車班班到捷運西子灣站，以提供更佳的接駁服務
3. 目標-校園機車減量及降低機車肇事
4. 未來精進措施：
 - 蒐集意見
 - 瞭解需求
 - 調整行駛路線、站牌位置、行駛班次
 - 校園公車進入武嶺宿舍區
 - 加開班次至西子灣捷運站
 - 行銷與宣傳
 - APP 查詢班表
 - 高雄市交通局與客運業者溝通
 - 配合政府推動「大專院校聯外客運服務公車進校園」
 - 部分班次委外經營

二、壽山哨校門警衛室新建工程與自來水公司水管理設工程

(一) 壽山哨校門警衛室新建工程

- (1)時程：已於 104 年 12 月 20 日開工拆除警衛室，預定 105 年 3 月 30 前完工。
- (2)經費：本工程總經費為 236 萬元，設計監造費 54 萬 8 千元。
- (3)執行情形：目前向高雄市政府申報建築物完成拆除作業勘查，俟核定後再行

辦理後續基礎開挖工程。

(二) 自來水公司水管理設工程

(1)105 年 1 月 18 日~22 日自來水公司施作翠亨 L 棟前方管制哨至壽山校門警衛室間之水管理設工程，施工時將以職務宿舍旁道路作為替代道路，並加強交管。

(2)105 年 1 月 29 日~31 日自來水公司施作文學院至壽山哨警衛室之路面刨除與瀝青混凝土鋪設工程。

三、保管業務：

(一)營業場地(餐廳及福利社)增設一卡通服務

經 104 年 12 月 3 日本處協商一卡通公司會同武嶺米羅餐廳、活動中心觀海樓餐廳以及理學院福利社等 3 家廠商，俟各營業場地完成網路改善後，近期即可洽商簽約等後續事宜。

(二)學校衛生法第 23 條修正規定學校供應膳食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

1. 鑑於基因改造食品的健康風險疑慮，為避免師生同仁承受食安風險，請各餐廳慎選食材品質，食材採購採用非基因改造食品，並請提出檢驗證明。
2. 餐廳營業門口公佈欄處張貼公告：「本餐廳採用非基因改造食品供應膳食」等標語。

四、公文電子化資訊作業系統：

(一) 成功關鍵-作業完善、決心魄力：

1. 機關決策—決定推動時機點
2. 前置作業完善
3. 成立推動小組及工作小組分工合作

4. 研訂危機處理機制各司其職
5. 首長及執行者之決心及魄力
6. 調整同仁“願意”接受心態
7. 系統廠商之良莠
8. 持續改善功能提供人性化需求

(二) 目的與成果-推動公文線上簽核、擴大電子公文、節能減紙

1. 解決分散辦公，公文傳遞問題
2. 公文處理不受時空限制，達成行動辦公室，提昇行政效率
3. 節能減紙 50%以上，符合世界潮流

(二) 檢討與改進

1. 部分學術單位同仁無法使用自然人憑證或中華電信憑證做為公務簽辦公文，影響公文線上簽核推動作業。替代方式一以紙本簽核或請系辦助理代理。
2. 紙本附件遞送與線上公文不同步
因應方式一加強宣導各關卡登記桌或主管端若看到公文清單最後附件欄顯示”紙”時，必須待紙本附件到達時再點公文主旨，簽核後線上作業送出後，立即將紙本附件傳遞下一關。

3. 登記桌應按時接收校內來文並分派或 EMAI 通知，請各單位加強督導。

4. 注意事項

主管作業端：

- (1) 請確認公文是否需要決行再行送出【系統會彈出提示訊息】，如要決行請勾選決行用語後送出。

- (2) 會辦單位二級主管不陳核一級主管，請在意見欄位說明【如 "代為核示"】。
- (3) 公文送出前請再三確認簽核意見，送出下一關卡簽核後系統即有封裝紀錄，無法再做修改。

承辦人作業端

- (1) 公文簽收後發現公文非本人承辦，請填寫改分單申請改分。
- (2) 確認發文組態是否正確，校發文名請送總發文，單位文請送單位登記桌發文(行政單位需送一級單位登記桌，學術單位可送二級單位登記桌)。
- (3) 確認決行層級是否正確再送出公文。
- (4) 公文送出前請再三確認簽核意見，送出下一關卡簽核後系統即有封裝紀錄，無法再做修改。
- (5) 陳核直屬一、二級主管的公文不需設定流程。
- (6) 送發文歸檔前請確認紙本附件是否送檔案室歸檔，請於流程設定後再送檔案室。
- (7) 已決行的公文務必送發文或歸檔，才算完成公文結案，辦理完畢。
- (8) 已決行的公文，決行的長官有修改意見之需，承辦人可設定核判更正流程，送給主管。
- (9) 請善用公文查詢，檢視公文流程了解公文目前位置。
- (10) 使用臨時憑證簽章的公文，請補簽後再

送發文或送歸檔。

(11) 對方尚未簽收的公文，如有修改需要可善加利用取消傳遞功能。

(12) 公布欄及副知公文請同仁定時定量點選檢閱。

五、出納業務：

(一) 本校全方位線上收款統計分析：

入帳期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29 日

預算款別	款別 項目	收款統計					
		ATM		信用卡(台幣)		信用卡(美金)	
		筆數	金額(元)	筆數	金額(元)	筆數	金額(元)
代收款	4 項	151	\$154,522	2	\$30,600	0	\$0
存入保證金	1 項	40	\$120,000	0	\$0	0	\$0
學雜費收入	5 項	379	\$2,608,860	0	\$0	0	\$0
建教合作收入	17 項	452	\$772,600	149	\$401,700	297	\$974,962
捐贈收入	1 項	19	\$171,500	115	\$1,830,176	1	\$33
推廣教育收入	110 項	2368	\$29,848,151	75	\$912,165	0	\$0
推廣教育保證金	1 項	31	\$310,000	0	\$0	0	US\$0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0 項	267	\$2,466,357	5	\$20,243	0	\$0
雜項收入	16 項	1186	\$1,824,437	90	\$277,450	0	\$0
雜項業務收入	6 項	0	\$0	1109	\$1,460,770	0	\$0
總計	171 項	4,893	\$38,276,427	1545	\$4,933,104	298	\$974,995

註：1. ATM 係自動櫃員機、四大超商、台銀臨櫃及網路銀行繳款等

2. 線上收款學雜費收入，係包含教務處課務組暑期及校際選課學分費收入，未包含正常學期學籍生之學雜費收入。

3. 中央行銀 104 年 11 月平均匯率 32.802

(二) 本校付款、所得暨所得稅報繳資料：

統計時間：自 104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 29 日

作業項目(居住者及非居住者)	筆數	給付總額(元)	報繳所得總額(元)	報繳所得稅總額(元)
----------------	----	---------	-----------	------------

教職員工薪資	10,684	\$848,578,754	\$807,643,636 (給付總額扣除主管加給)	\$23,403,037
行政(專案) 助理薪資	5,048	\$182,356,346	\$180,257,545 (給付總額扣除勞退自提)	\$140,313
各類所得	106,498	\$985,841,225	\$602,244,825 (給付總額扣除免稅所得)	\$6,661,178
電匯付款(含 廠商、個人)	39,477	\$5,030,581,764	\$0	\$0
合計	161,707	\$7,047,358,089	\$1,590,146,006	\$30,204,528

(三)本校 104 學年第 1 學期學雜等費繳費情形：
學雜等費繳費情形分析表(截至 104/12/29 止)

繳費管道	張數	繳費管道 比例 (繳費張數)	金額(元)
信用卡	3,882	27%	101,880,482
自動櫃員機	1,056	7%	20,563,192
郵局	1,580	11%	35,556,555
超商	5,521	38%	89,083,492
台銀各分行及 網路銀行	2,389	17%	66,499,982
合計	14,428	100%	313,583,703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環安中心工作報告

一、作業環境監測

104 年 12 月 15 日委託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進行法規指定校內圖書館二氧化碳及實驗室 14 項有機溶劑及 7 項特定化學物質作業環境監測。

二、實驗室安全衛生查核

完成本校理學院、工學院、海科院實驗室安全衛生查核作業，查核項目包括一般環境、用電安全、壓力容器及藥品安全等項目，查核不符合規定項目，將發文請實驗室進行改善，改善期限約二週。

三、一般安全衛生暨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104.12.29 於電資大樓後方與萊爾富旁之校園公車迴車區現勘，將增設禁止停車告示牌(合計 4 面)，並繪製紅線及塗銷白線，以提醒用路人該區域禁止停車，避免影響校內交通及校園公車通行。

四、校園交通改善(共 3 處)

1. 電資大樓後方與萊爾富旁之校園公車迴車區增設禁止停車告示牌：

經宿委會及學生反應，L 棟宿舍外之五叉路口，紅綠燈設置複雜，用路人不易清楚辨識，常有誤判號誌情勢，險象環生。

2. L 哨五叉路口紅綠燈號誌改善：

104.12.29 於現場會勘，決議將調整紅綠燈角度，並拆除無用之告示牌與鐵桿，以改善行車標示，避免駕駛誤判。

3. 武嶺宿舍下方三叉路口增設轉彎導引線：

車管會議委員提及，機車於翠嶺道欲左轉往校區時，常有彎度過大以致切入對向車道，因此將於該路口繪製轉彎導引線，讓駕駛於轉彎時有參考標線可遵循。

4. 外環道下之機車停車場增設出入感應警示燈

於兩處機車停車場出入口之橋墩牆面增設感應警示燈，以提醒行駛於馬路上之車輛有機車進出停車場，須減速慢行，避免發生危險。

五、105 年度 RO 飲水機保養維護

於 104.12.30 完成 105 年度 RO 飲水機保養維護招標。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工作報告

一、頂尖大學產學績效目標（統計期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8 日）

（一）本校非政府機關(企業與法人)產學合作及委訓計畫：

項目	建教合作計畫	委訓計畫	合計
計畫件數	181	3	184
參與教師人數	100	11	111
總經費(萬元)	16,034	132	16,166
建教合作計畫目標達成率：104.95% (年度 KPI：15,277 萬元)			
建教合作計畫與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上升 18.59%			
洽談中建教合作案：9 件			

（二）本校政府機關產學合作(含建教合作、科技部產學)及委訓計畫：

項目	建教合作計畫	委訓計畫	合計
計畫件數	96	27	123
參與教師人數	65	19	84
總經費(萬元)	15,790	1,512	17,302
建教合作計畫目標達成率：94.36% (年度 KPI：16,733 萬元) ※尚有 4 件計畫已核定正在簽約中(共 1,925 萬元)，認列績效後，總經費可達 17,715 萬元，年度目標達成率為 105.87%。			
建教合作計畫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11.02 %			

註：參與產學合作計畫教師總人數為 137 人。

（三）本校發明專利領證：

專利件數	140 件
目標達成率	148.93% (年度 KPI:94 件)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下降 **68.71%**

註：件數認列以取得證書為依據

(四) 本校技轉收入：

計畫件數	32 件 (含宏基案件)
參與教師人數	25 人
總經費	8,096 萬元 (已完成簽約)
目標達成率	395.55% (年度 KPI: 2,047 萬元)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上升 294.45 %	
洽談中技轉案： 6 件	

(五) 本校今年度完成進駐之新創企業：

進駐家數	11 家
目標達成率	100% (年度 KPI：11 家)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持平	
育成廠商與本校互動指標：	
1.本校教師參與育成企業輔導： <u>51</u> 人次	
2.師生創業(家數／比例)： <u>12 家/63%</u>	
3.校內學生投入育成相關實習服務人數： <u>22</u> 人	

二、本校推廣教育績效目標 (含自辦開班及委訓計畫—統計期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8 日)

項目	自辦開班	委訓計畫	合計
開班數	86	30	116
參與教師人數	69	30	83(刪除重複)
總經費(萬元)	2,888	1,644	4,532
目標達成率： 100.07% (年度 KPI: 4,500 萬元)			
和去年同期達成率相較：上升 17.6%			
洽談中開班案： 3 案			

三、農委會研發成果管理制度評鑑-制度設計面通過

本校自 102 年起向農委會申請研發成果管理制度評鑑，本處即著手與校內各相關單位協調，研修及增訂多項法規

(總計 18 項次法規及 8 項作業指導書)，經歷 2 年多的資料回覆、評鑑委員訪視及多場審查會議，**終於獲農委會通過制度設計面之評鑑**，待農委會正式發函通知，預計明(105)年度起本校農委會補助計畫除可編列管理費外，也對本校所研提的計畫有加分效果，**預計每年將可增加約 80 萬元以上的管理費收入。**

四、研究成果媒合與業務推廣活動

- (一) 本(104)年度創業中心積極輔導 8 組創業團隊，皆順利於 12 月 28 日完成結業，自 103 年度起創業中心已順利輔導本校創業團隊 16 隊完成結業，其中有 **3 組團隊成立公司(另有 2 組團隊籌處成立公司中)**，將持續協助本校有志創業之師生團隊，給予適當輔導與資源連結。
- (二) 本校首屆樂齡大學計畫已於 11 月起陸續開課，本處特別配合聖誕節舉辦「**交換禮物聖誕慶生 Party**」，並搭配多元活動，讓每位學員相當滿意，也紛紛詢問下期開課時間及內容，讓學員對本校推教課程留下深刻的印象。



12/25 第二期貨櫃創業期末 Demo



樂齡大學聖誕 party-「聖誕雪寶」製作教學

(一) 計畫徵求或申請訊息：

項次	計畫名稱	申請時間	說明
一	科技部 105 年度先導型、開發型(第 2 期)及應用型(第 1 期)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申請案	線上申請作業: 105 年 1 月 15 日(五)	- 計畫執行起日為 105 年 6 月 1 日。 - 敬請文學院、社會科學院、管理學院踴躍提案申請服務業、社會、人文及財經相關領域計畫。

二	105 年度南科管理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綠能低碳產業聚落推動計畫」補助計畫	105 年 1 月 31 日(日)	為推動南科綠能低碳產業聚落，鼓勵廠商個別或結合學研機構之研發能量，進行關鍵技術研究，每件計畫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1,500 萬元。
三	經濟部工業局-生物技術研發成果產業化輔導計畫	105 年 2 月 15 日(一)	1. 本計畫由「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承辦及輔導；申請單位為生物技術相關業者，可搭配學研單位共同申請輔導。 2. 105 年度政府輔導經費每案上限為 200 萬元，業者自籌款項與政府經費比例為 1:1，其中計畫總經費 60%可撥給學研單位。

(二) 產學合作業務推廣活動預告：

項次	活動名稱	時間	地點	活動內容/效益
一	記憶專家-心智圖免費親子講座	105 年 1 月 9 日(六) 14:30~16:30	國研大樓 4002 室	透過互動式多元學習激化兒童及青少年腦力，養成創意及邏輯思考能力，增強記憶力並提升學習效能，建立學童積極的價值觀並強化自信心。
二	熱門技術趨勢分析與商機論壇	1 月 22 日、1 月 27 日、1 月 28 日、2 月 2 日共 4 場	行政大樓 4006 會議室	本處邀請資策會產業分析專家，與本校師生團隊共同探討現今熱門技術與產業趨勢；並同時邀請西灣俱樂部會員參與論壇，以促進產學交流、增加媒合機會。

102-104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統計表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12月2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3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4年度(截至12月29日止)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2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3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4年度(截至12月29日止) 非政府機關			102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3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4年度(截至12月29日止) (政府+非政府)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文學院	中文系	0	0	0	2	1	1,665,071	2	1	1,166,271	0	0	0	1	1	593,600	0	0	0	0	0	0	3	2	2,258,671	2	1	1,166,271
	外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音樂系	0	0	0	0	0	0	0	0	0	1	1	36,000	0	0	0	0	0	0	1	1	36,000	0	0	0	0	0	
	劇藝系	0	0	0	2	2	2,920,000	0	0	0	4	3	281,000	2	2	130,000	5	4	1,056,000	4	3	281,000	4	3	3,050,000	5	4	1,056,000
	哲學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4	3	4,585,071	2	1	1,166,271	5	4	317,000	3	3	723,600	5	4	1,056,000	5	4	317,000	7	5	5,308,671	7	5	2,222,271
理學院	化學系	0	0	0	1	1	550,000	1	1	604,000	4	2	2,355,760	7	4	4,820,995	7	4	2,977,760	4	2	2,355,760	8	4	5,370,995	8	5	3,581,760
	物理系	6	4	26,741,275	7	5	33,729,105	5	3	4,934,000	7	1	5,850,000	5	1	3,100,000	6	2	3,122,000	13	4	32,591,275	12	5	36,829,105	11	5	8,056,000
	應數系	0	0	0	1	1	97,125	0	0	0	1	1	468,000	1	1	400,000	2	2	474,000	1	1	468,000	2	2	497,125	2	2	474,000
	生科系	10	5	12,752,968	13	6	24,337,815	8	3	8,736,800	3	3	4,960,000	2	2	2,430,000	3	3	3,850,000	13	8	17,712,968	15	8	26,767,815	11	6	12,586,800
	醫科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生醫所	1	1	764,000	1	1	1,000,000	1	1	1,400,000	2	2	1,380,000	0	0	0	0	0	0	3	2	2,144,000	1	1	1,000,000	1	1	1,400,000
	小計	17	10	40,258,243	23	14	59,714,045	15	8	15,674,800	17	9	15,013,760	15	8	10,750,995	18	11	10,423,760	34	17	55,272,003	38	20	70,465,040	33	19	26,098,560
工學院	電機系	5	4	14,580,911	5	5	7,862,911	6	5	9,808,911	24	14	38,524,143	29	14	39,157,714	27	14	56,339,184	29	15	53,105,054	34	15	47,020,625	33	15	66,148,095
	機電系	5	4	17,739,835	3	3	5,068,522	7	6	8,708,911	18	12	7,326,900	21	12	8,916,678	27	15	9,556,000	23	14	25,066,735	24	13	13,985,200	34	18	18,264,911
	資工系	4	3	10,330,223	3	3	10,462,223	3	3	10,050,428	5	4	22,593,800	2	1	20,500,000	5	3	4,290,000	9	5	32,924,023	5	4	30,962,223	8	5	14,340,428
	材光系	6	6	24,237,608	3	3	7,909,638	4	4	10,225,150	7	6	6,364,091	5	4	5,852,000	9	5	3,807,000	13	10	30,601,699	8	6	13,761,638	13	8	14,032,150
	光電系	1	1	7,500,000	3	3	9,137,240	3	3	5,731,431	11	6	8,746,740	14	10	8,790,980	12	7	22,727,200	12	6	16,246,740	17	10	17,928,220	15	8	28,458,631
	環工所	6	5	9,191,500	9	5	8,547,940	8	4	10,124,420	10	6	5,532,700	17	7	17,773,773	12	6	7,370,333	16	7	14,724,200	26	8	26,321,713	20	7	17,494,753
	通飢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50,000	0	0	0	0	0	0	1	1	50,000	0	0	0
	小計	27	23	83,580,077	26	22	48,988,474	31	25	54,649,251	75	48	89,088,374	89	49	101,041,145	92	50	104,089,717	102	57	172,668,451	115	57	150,029,619	123	61	158,738,968
管理學院	企管系	0	0	0	0	0	0	2	2	816,854	4	3	3,007,400	5	4	2,771,400	4	3	1,792,400	4	3	3,007,400	5	4	2,771,400	6	5	2,609,254
	資管系	0	0	0	0	0	0	0	0	0	3	3	1,273,510	1	1	400,000	9	7	4,420,121	3	3	1,273,510	1	1	400,000	9	7	4,420,121
	財管系	5	4	4,873,881	3	1	3,009,388	3	3	2,252,481	1	1	77,760	0	0	0	2	2	1,460,000	6	4	4,951,641	3	1	3,009,388	5	4	3,712,481
	公事所	1	1	1,400,000	3	2	2,295,000	1	1	1,262,600	1	1	99,000	1	1	500,000	1	1	410,000	2	2	1,499,000	4	3	2,795,000	2	2	1,672,600
	人管所	0	0	0	1	1	950,000	1	1	803,850	5	2	1,619,855	6	2	1,620,000	10	2	2,911,500	5	2	1,619,855	7	3	2,570,000	11	2	3,715,350
	傳管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醫管所	0	0	0	1	1	841,9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841,929	0	0	0
	小計	6	5	6,273,881	8	5	7,096,317	7	7	5,135,785	14	10	6,077,525	13	8	5,291,400	26	15	10,994,021	20	14	12,351,406	21	13	12,387,717	33	20	16,129,806

102-104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統計表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12月2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3年度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4年度(截至12月29日止) 政府機關(含科技部)			102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3年度 非政府機關			104年度(截至12月29日止) 非政府機關			102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3年度 (政府+非政府)			104年度(截至12月29日止) (政府+非政府)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海 科 院	海責系	2	2	11,560,000	3	3	4,064,652	2	2	2,295,000	5	3	890,000	8	2	1,190,312	18	3	6,704,969	7	4	12,450,000	11	4	5,254,964	20	4	8,999,969
	海工系	13	8	25,156,356	19	9	41,219,079	17	7	50,560,455	10	4	6,677,700	5	3	7,719,000	7	6	7,868,120	23	9	31,834,056	24	9	48,938,079	24	8	58,428,575
	海下科技所	2	2	3,050,000	1	1	363,000	1	1	1,257,168	4	2	1,910,800	2	2	3,200,000	1	1	690,000	6	2	4,960,800	3	2	3,563,000	2	2	1,947,168
	海洋科學系	4	4	6,298,500	3	3	5,750,000	5	4	7,020,000	5	5	9,724,725	2	2	2,718,000	8	7	17,121,100	9	7	16,023,225	5	5	8,468,000	13	8	24,141,100
	海事所	6	3	7,023,600	8	4	7,341,283	8	4	13,098,000	0	0	0	0	0	0	1	1	350,000	6	3	7,023,600	8	4	7,341,283	9	4	13,448,000
	小計	27	19	53,088,456	34	20	58,738,014	33	18	74,230,623	24	14	19,203,225	17	9	14,827,312	35	18	32,734,189	51	25	72,291,681	51	24	73,565,326	68	26	106,964,812
社 科 院	社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政經系	5	3	2,014,024	5	2	645,250	3	2	571,000	3	2	1,103,000	10	2	2,032,600	4	1	340,000	8	3	3,117,024	15	2	2,677,850	7	2	911,000
	社會系	1	1	199,000	0	0	0	0	0	0	0	0	0	1	1	350,000	0	0	0	1	1	199,000	1	1	350,000	0	0	0
	亞太所	1	1	274,940	2	2	403,676	2	1	2,781,550	6	2	4,076,050	0	0	0	1	1	700,000	7	3	4,350,990	2	2	403,676	3	1	3,481,550
	政治所	5	2	1,129,440	2	1	222,965	0	0	0	2	1	705,090	0	0	0	0	0	0	7	2	1,834,530	2	1	222,965	0	0	0
	經濟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所	0	0	0	2	2	1,745,614	1	1	445,000	1	1	6,530,847	1	1	9,416,153	0	0	0	1	1	6,530,847	3	2	11,161,767	1	1	445,000
	小計	12	7	3,617,404	11	7	3,017,505	6	4	3,797,550	12	6	12,414,987	12	4	11,798,753	5	2	1,040,000	24	10	16,032,391	23	8	14,816,258	11	4	4,837,550
通 識 教 育 中 心	通識教育中心	0	0	0	1	1	1,170,000	0	0	0	0	0	0	1	1	222,000	0	0	0	0	0	0	2	2	1,392,000	0	0	0
	通識教育中心 體健服組	1	1	1,876,000	1	1	1,960,000	1	1	3,145,260	0	0	0	0	0	0	0	0	0	1	1	1,876,000	1	1	1,960,000	1	1	3,145,260
	小計	1	1	1,876,000	2	2	3,130,000	1	1	3,145,260	0	0	0	1	1	222,000	0	0	0	1	1	1,876,000	3	3	3,352,000	1	1	3,145,260
行 政 單 位	人事室	0	0	0	0	0	0	1	1	98,6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98,690
	小計	0	0	0	0	0	0	1	1	98,6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98,690
總 計		90	65	188,694,061	108	73	185,269,426	96	65	157,898,230	147	91	142,114,871	150	82	144,655,205	181	100	160,337,687	237	128	330,808,932	258	130	329,924,631	277	137	318,235,917

102-104年度
國立中山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統計表
(以5年5百億計畫經費挹注之研究中心及潛力研究群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12月29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至104年12月29日)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研 究 中 心	亞太海洋中心	25	13	37,004,538	26	16	27,675,242	37	14	37,311,069
	電子商務與網路社會研究中心	15	5	6,948,604	9	4	4,756,099	16	9	6,694,549
	大規模多天線系統研究	0	0	0	15	4	29,206,714	14	5	45,526,238
	功能性結晶非晶複合物研究中心	0	0	0	31	12	28,328,700	28	12	20,914,915
	轉譯醫學科技研究中心	0	0	0	29	13	49,754,907	19	13	18,286,300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0	0	0	6	4	6,005,002	7	5	3,344,596
	總計	40	18	43,953,142	116	53	145,726,664	121	58	132,077,667

備註：

原2大研究中心及5大研究群，自103年起變更為6大研究中心。

102-104年度(至12月28日)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12月28日

類別	名稱	102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3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4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截至12月28日)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文學院	中文系	0	0	0	1	1	53,642	1	1	64,855
	外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音樂系	0	0	0	0	0	0	0	0	0
	劇藝系	0	0	0	0	0	0	0	0	0
	哲學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1	1	53,642	1	1	64,855
理學院	化學系	0	0	0	2	1	950,000	2	2	8,260,000
	物理系	1	1	300,000	5	2	1,681,000	3	1	1,050,000
	應數系	0	0	0	0	0	0	0	0	0
	生科系	6	1	534,000	0	0	0	0	0	0
	醫科所	0	0	0	0	0	0	0	0	0
	生醫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7	2	834,000	7	3	2,631,000	5	3	9,310,000
工學院	電機系	16	6	1,373,948	12	4	777,708	5	3	62,350,000
	機電系	3	3	537,330	3	3	313,840	7	6	1,078,050
	資工系	3	6	1,353,000	2	2	1,820,000	2	1	1,500,000
	材光系	3	2	30,860,000	2	2	8,600,000	1	1	2,100,000
	光電系	1	1	200,000	4	3	4,050,000	3	3	3,612,025
	環工所	1	1	59,500	4	4	414,552	1	1	76,292
	通訊所	0	0	0	1	1	400,000	0	0	0
	小計	27	19	34,383,778	28	19	16,376,100	19	15	70,716,367
管理學院	企管系	0	1	71,700	0	1	179,464	2	2	119,741
	資管系	1	1	400,000	2	2	115,120	3	3	251,010
	財管系	1	1	52,504	0	0	0	0	0	0
	公事所	0	0	0	0	0	0	0	0	0
	人管所	0	0	0	0	0	0	0	0	0
	傳管所	0	0	0	0	0	0	0	0	0
	醫管所	0	0	0	1	1	79,790	0	0	0
	小計	2	3	524,204	3	4	374,374	5	5	370,751

102-104年度(至12月28日)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以中心研提之計畫已列入教師所屬系所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12月28日

類別	名稱	102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3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4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截至12月28日)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件數	人數	金額
海 科 院	海資系	1	1	300,000	1	1	200,000	2	1	500,000
	海工系	1	1	60,000	1	1	68,000	0	0	0
	海下科技所	1	1	250,000	0	0	0	0	0	0
	海洋科學系	0	0	0	0	0	0	0	0	0
	海事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3	3	610,000	2	2	268,000	2	1	500,000
社 科 院	社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政經系	0	0	0	0	0	0	0	0	0
	社會所	0	0	0	0	0	0	0	0	0
	亞太所	0	0	0	0	0	0	0	0	0
	政治所	0	0	0	0	0	0	0	0	0
	經濟所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所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通 識 教 育 中 心	通識教育中心	0	0	0	0	0	0	0	0	0
	通識教育中心 體健服組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總 計		39	27	36,351,982	41	29	19,703,116	32	25	80,961,973

註1:如為衍生利益金，因簽約當年已認列技轉件數，故衍生利益金發生之該年則不予重複認列件數，但教師人數可計算

註2:工研院案及宏碁案因已於簽約當年實際認列金額，故後續案件僅認列件數及教師人數

註3:本表亦採計科技部先期技轉件數及金額

102-104年度(至12月28日)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以5年5百億計畫經費挹注之研究中心及潛力研究群計算)

製表日期104年12月28日

類別	名稱	102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3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104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截至12月28日)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件數	人數	總經費
研究中心	亞太海洋研究中心	4	4	419,500	2	2	279,944	2	1	500,000
	電子商務與網路社會研究中心	3	3	630,708	3	3	192,828	3	4	328,718
	大規模多天線系統研究中心	11	1	0	1	2	400,000	1	1	62,000,000
	功能性結晶非晶複合物研究中心	0	0	0	10	6	10,804,840	5	3	3,967,936
	轉譯醫學科技研究中心	2	2	650,000	7	5	2,950,000	3	2	9,340,000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0	0	0	0	1	179,464	1	1	101,141
	總計	20	10	1,700,208	23	19	14,807,076	15	12	76,237,795

102-104年度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績效統計表
(以開班單位計算)

製表日期 104年12月28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3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4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截至12月28日止)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自)	參與教師人數	開班經費收入	
										自辦	與產學處合辦
文學院	文學院院本部	0	0	0	4	2	904,012	18	1	2,965,955	0
	中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外文系	0	0	0	0	0	0	0	0	0	0
	音樂系	0	0	0	0	0	0	0	0	0	0
	劇藝系	0	0	0	1	1	760,000	3	5	1,560,000	0
	哲學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5	3	1,664,012	21	6	4,525,955	-
理學院	化學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物理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應數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生科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生醫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
工學院	電機系	0	1	0	0	1	0	0	0	0	0
	機電系	0	0	0	0	0	0	0	0	0	0
	資工系	0	2	0	0	0	0	0	0	0	0
	材光系	0	0	0	0	0	0	1	1	184,589	0
	光電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環工所	14	5	9,767,303	17	4	11,595,828	18	5	12,196,403	0
	通訊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14	8	9,767,303	17	5	11,595,828	19	6	12,380,992	-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1	1	360,000	0
	企管系	4	10	2,227,975	5	4	1,884,700	5	21	1,785,353	0
	資管系	2	10	642,000	2	5	675,000	2	11	962,400	0
	財管系	2	11	515,000	1	2	144,000	2	12	626,600	183,700
	公事所	5	5	526,640	5	3	602,679	4	5	742,664	0
	人管所	7	5	4,804,600	5	5	3,484,600	7	12	3,956,000	168,000
	傳管所	1	5	38,000	1	4	99,000	1	2	98,000	0
	醫管所	2	1	389,950	2	1	304,400				
	小計	23	47	9,144,165	21	24	7,194,379	22	64	8,531,017	-

102-104年度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績效統計表
(以開班單位計算)

製表日期 104年12月28日

學院	系 所	102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3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104年度推廣教育開班 (截至12月28日止)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	參與教師人數	總經費	開班數(自)	參與教師人數	開班經費收入	
										自辦	與產學處合辦
海 科 院	海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海資系	0	0	0	0	0	0	0	1	0	0
	海工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海生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海地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海下科技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海洋科學系	0	0	0	0	0	0	0	0	0	0
	海事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1	0	-
社 科 院	社科院院本部	0	0	0	0	0	0	0	0	0	0
	政經系	0	0	0	0	0	0	0	0	0	0
	社會系	0	0	0	0	0	0	0	0	0	0
	亞太所	0	0	0	0	0	0	0	1	0	0
	政治所	0	0	0	0	0	0	0	0	0	0
	經濟所	0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所	0	0	0	0	0	0	0	0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1	0	-
通識教育 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	0	0	0	0	0	0	0	1	0	0
	通識教育中心 體健服組	0	0	0	0	0	0	0	1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2	0	-
行 政 單 位	推教處(103/8/1 前)	65	0	21,553,801	34	4	10,012,754				
	產學處(103/8/1 後)				8		3,428,739	24	0		4,046,216
	圖資處	2	0	1,301,400	1	0	602,100	2	3		1,617,300
	國際處	1	0	636,176	8	0	3,974,255	28	0		14,222,373
	學務處	0	0	0	1	0	83,520	0	0		0
	小計	68	0	23,491,377	52	4	18,101,368	54	3		19,885,889
總計		105	55	42,402,845	95	36	38,555,587	116	83		45,323,853

備註1：推教處已於103年8月1日裁撤，原轄下單位改制如下：

- (1)推廣服務組及進修教育組納編為產學處推廣教育組
- (2)華語中心移撥國際處
- (3)外語中心移撥文學院

備註2：103年8月1日前原推教處開班績效(含推廣服務組、進修教育組、華語中心、外語中心及創新與創意中心)之開班數及經費認列於產學處，8月1日起產學處僅認列推廣教育組績效。

備註3：本表之人數係統計有參與全校推教開班授課之各系所專兼任教師，不限於該系所開設之班別。

備註4：104年起將各系所自辦開班及與產學處合辦開班分開顯示，惟各系所與產學處合辦開班之績效皆認列於產學處。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外賓來訪

- 一、「日本財團法人臺灣留學支援中心參訪團」一行 80 名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上午來校進行交流座談，本校由郭國際長志文代表接待，並與國際處同仁針對本校國際學位招生與華語教學進行交流，期許能夠招收更多日本學生前來本校進修與就讀學位。

學生交換事務

- 二、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換生申請人數國際生 106 人、陸生 109 人共計 215 人(文院 35、理院 11、工院 20、管院 113、海院 4、社院 32)。
- 三、104 學年第二學期國際學生 Buddy 徵選已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開放報名，報名截止日期至 105 年 1 月 11 日止。本處於 12 月 29 日中午 12 點 10 分假行政大樓 5007 室舉辦 Buddy 徵選說明會，計有 44 名同學參加。

外籍生招生事務

- 四、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秋季班)外國學生申請系統已於 105 年 1 月 1 日開放申請，截止日期為 2 月 29 日。
系統網址：oiasys.oia.nsysu.edu.tw

中山歐盟中心

五、「2016-2019 歐盟莫內計畫」3 年期經費補助申請截止日為 105 年 2 月 25 日。申請辦法及相關說明請參閱附件或歐盟執委會網站：

http://eacea.ec.europa.eu/erasmusplus/funding/jean-monnet-activities-2016_en。本校屬臺灣歐盟中心七盟校之一，可直接向歐盟提出申請莫內計畫項下的莫內模組、莫內講座、莫內卓越中心、莫內跨國網絡及莫內專案等 5 項計畫，並享有二次審查的機會。上揭計畫補助以學校名義提出申請，請有意申請之教師於 105 年 2 月 5 日(五)前與本校國際事務處中山歐盟中心聯絡，以利統整。聯絡人：黃昭寧，校內分機 2244，
email:jolene.huang@mail.nsysu.edu.tw。

六、中山歐盟中心獲得 2015-2017 年莫內計畫補助 2 萬歐元，將於 105 年 2 月執行臺歐文化交流暨社區服務中小學方案。

華語教學中心

七、對外華語進修班第 98 期(上課起迄日期為 105 年 3 月 7 日至 5 月 27 日) 現已招生中，歡迎轉知有興趣學習華語之外籍人士於 105 年 2 月 6 日前完成報名手續。

八、華語教學中心訂於 105 年 1 月 8 日(五)下午 2:00-5:00 及 1 月 15 日(五)下午 2:00-5:00 假國研大樓 4006 室(華語教學中心視廳教室)辦理法國文化講座，歡迎轉知有興趣的同學參加，各場次限額 30 名，報名網址：<http://goo.gl/forms/lItXk0ZTRB>

時間	主題	主講
1 月 8 日(五) 下午 2:00-5:00	淺談法國文學與 藝術	林待吟教授
1 月 15 日(五) 下午 2:00-5:00	法國課室文化與 日常生活	黃彬茹教授

九、為執行教育部華語師資人才輸出計畫相關業務將舉行 105 年華語人才輸出法國召募說明會，時間地點如下表，歡迎本校有興趣的同仁及學生前往聆聽。

場次	時間	地點
台北場	105 年 1 月 23 日(六) 13:30-16:00	臺師大法語中心 413 演講廳
高雄場	105 年 1 月 30 日(六) 13:30-16:00	文藻外語大學 文園 W006
台中場	105 年 1 月 31 日(日) 13:30-16:00	逢甲大學 第五國際會議室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圖書與資訊處工作報告

105.01.06

一、104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單位招生策略網站評分

(一)學術單位招生網頁之評比說明及目標

- 1.奉 校長由圖資處召集六院代表針對各系所網頁上提供的招生策略予以評分，俾利互相觀摩與參考，以提升校園網站整體服務品質，提高各單位資訊之能見度，以促進招生之成效。
- 2.前次評比結果奉 校長指示，提供網頁評分整體表現優異之得獎系所獎勵，故自本學期起，新增網頁評比前三名獎勵。獎勵方式配合教務處「國立中山大學補助院、系、所、學位學程提升招生績效實施要點」辦理，由教務處提供招生績效獎勵點數。
- 3.招生評分項目共 11 項，為「網頁更新」、「招生資訊」、「獎助學金」、「學術活動」、「國際交流」、「交流平台」、「校友資訊」、「簡介影片」、「績優事蹟」、「職涯資訊」、「英文網頁」。
- 4.評分標準分別為平均值 8~9 分代表優，6~7 分代表良，4~5 分代表尚可，1~3 分代表待加強，0 分代表無提供。

(二)學術單位招生網頁之改善方案

- 1.自 103 年起已辦理 5 次網頁評比，本學期已於 104

年 12 月 7 日至 11 日辦理評分作業。

2.為提升網站行銷概念及基礎操作技巧，本學期完成辦理校園網頁優質化講座 2 場及網頁管理教育訓練課程 2 場，共 4 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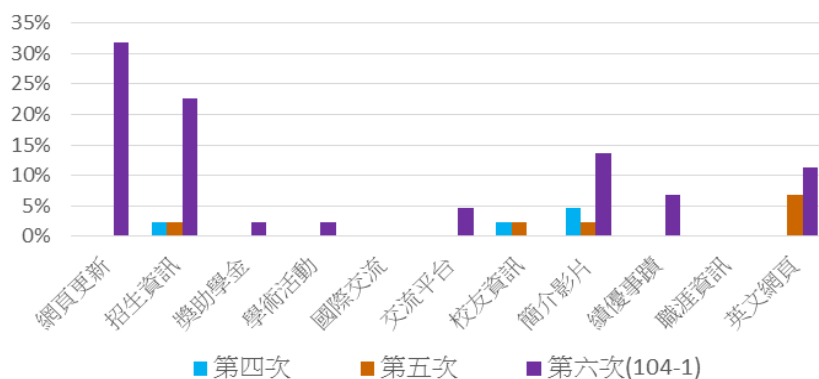
類別	日期	活動名稱
網頁優質化講座	2015/11/5	網站的日常經營與策展行銷
	2015/11/6	看懂社群行銷這回事
教育訓練	2015/11/10	網頁設計實務 - 影像編輯與網頁基礎語法課程
	2015/11/11	中山校園網頁軟體教育訓練課程

(三)本次評分結果（104 學年度第 1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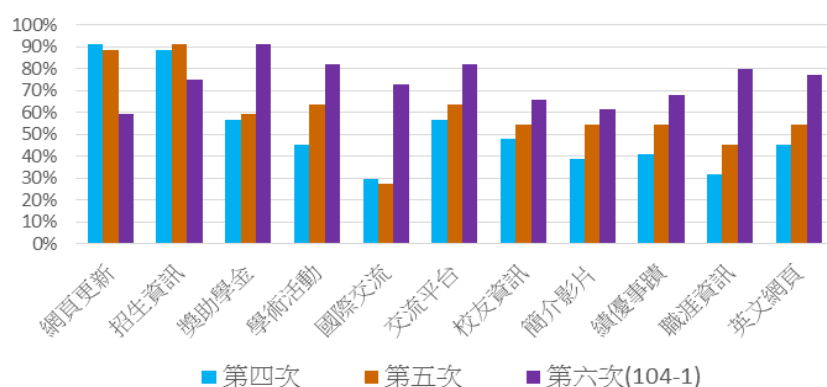
1.近三次評分比較表

	優			良			尚可			待加強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104-1)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104-1)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104-1)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104-1)
網頁更新	0%	0%	32%	91%	89%	59%	9%	11%	9%	0%	0%	0%
招生資訊	2%	2%	23%	89%	91%	75%	9%	7%	2%	0%	0%	0%
獎助學金	0%	0%	2%	57%	59%	91%	34%	39%	2%	9%	2%	5%
學術活動	0%	0%	2%	45%	64%	82%	48%	27%	11%	7%	9%	5%
國際交流	0%	0%	0%	30%	27%	73%	43%	52%	16%	27%	20%	11%
交流平台	0%	0%	5%	57%	64%	82%	34%	27%	9%	9%	9%	5%
校友資訊	2%	2%	0%	48%	55%	66%	25%	20%	14%	25%	23%	20%
簡介影片	5%	2%	14%	39%	55%	61%	30%	14%	9%	27%	30%	14%
績優事蹟	0%	0%	7%	41%	55%	68%	43%	36%	20%	16%	9%	5%
職涯資訊	0%	0%	0%	32%	45%	80%	48%	43%	14%	20%	11%	7%
英文網頁	0%	7%	11%	45%	55%	77%	45%	32%	9%	9%	7%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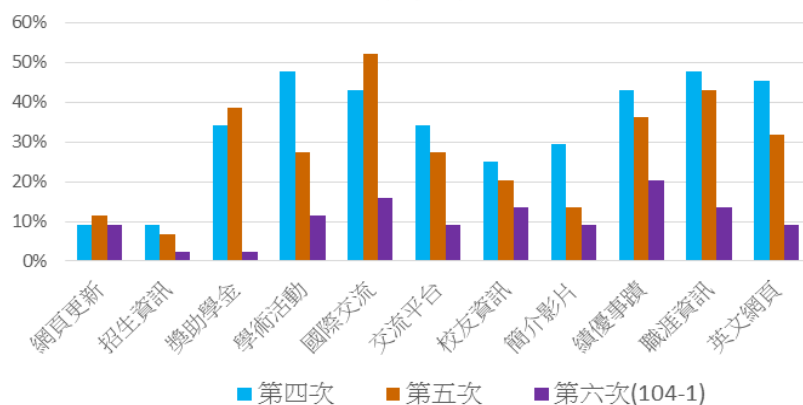
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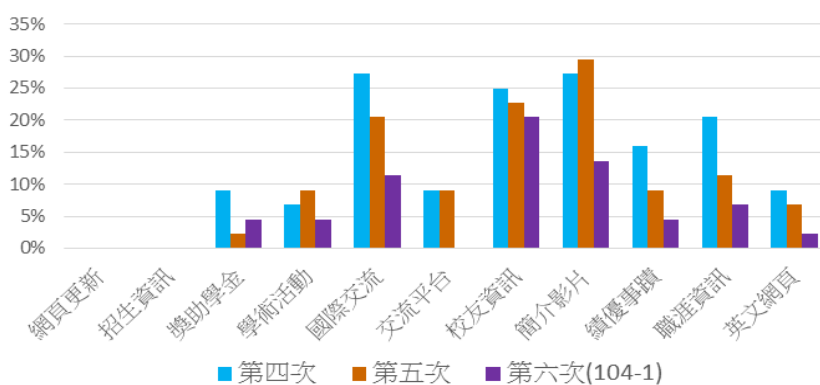
良



尚可



待加強



2. 整體表現優異前四分之一網站

財管系、資管系、電機系、物理系、海科系、外文系、資工系、教育所、企管系、海下所、應數系

3. 各評分項目表現優異網站：

網頁更新	海下所、應數系、財管系、資管系、電機系
招生資訊	海下所、資管系、電機系、企管系、外文系
獎助學金	物理系、海下所、電機系、資工系、教育所
學術活動	應數系、教育所、電機系、資工系、海科系
國際交流	財管系、電機系、IBMBA、海科系、哲學所
交流平台	財管系、資管系、外文系、EMBA、IBMBA
校友資訊	EMBA、政治所、資管系、海科系、財管系
簡介影片	企管系、外文系、行銷傳管所、IBMBA、政經系
績優事蹟	資管系、電機系、政治所、外文系、財管系
職涯資訊	海科系、行銷傳管所、應數系、教育所、海資系
英文網頁	財管系、外文系、亞太事務英語碩士學位學程、電機電力工程國際碩士學程、IBMBA

4. 評分結果分析

- (1) 各評分項目之「良」的比例皆有顯著提升。
- (2) 「網頁更新」、「招生資訊」、「簡介影片」、「英文網頁」等評分項目，「優」的比例有大幅提升。

5. 回饋與改進規劃

各單位網站各項評分及委員回饋意見(共35條)，將分送各單位參考；公布整體與分項優良網站以供觀摩。

二、電子資源管理

- (一)【電子書】聯盟 2016 年聯盟新增電子書試用開通設定及公告，新增首頁動態連結及更新 TAEBCDC 電子書資料庫操作功能一覽表。
- (二)追蹤確認教育部有關學位論文開放之公文。
- (三)蒐集其他研究型大學 103 學年度學位論文不開放比例。

三、推廣活動規劃與成果

(一)104 年圖書館週活動成果：

- 1. 中山誰最庫有獎徵答活動，1,329 位讀者參與，較去年成長 23%。

作答人數	1329
有效人數	952
有效比例	72%

- 2. Check in @ Library 圖資處 Facebook 粉絲團行銷活動

- (1)活動期間，粉絲團按讚人次由 906 成長至 1,138，成長 25.6%
- (2)活動期間，粉絲團 tag 抽獎活動共吸引 283 位讀者按讚，270 則留言，有 1,608 個讀者知曉本活動。
- (3)活動於 12/20 結束，已於 12/21 日利用程式完成抽獎並將得獎名單公告於圖資處首頁與圖資處粉絲團

(二)余光中特藏室導覽

日期	參訪單位	人數
11 月 25 日	海外校友一行	12
11 月 27 日	香港高中師生一行	17
12 月 2 日	北京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副院長一行	6
12 月 3 日	中國國家超級計算廣州中心袁主任	1
12 月 4 日	高市中正高中師生一行	41
12 月 10 日	馬來西亞培風中學校長及老師	7

四、校務資訊系統建置與維運：

(一)「大學校院協會網頁會員資訊」、「選課系統」、「教師當量系統」、「教師評鑑系統」、「兼任助理系統」、「財產管理系統」、「成績系統」、「人事差勤系統」、「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系統」、「圖書館各系統」、「成績管理系統」等。

四、機房與網路維運

(一)科技部能源計畫

1.12/18 完成繳交 NEP-II 基準報告。

2.12/22 期末成果發表大會。

3.12/30 舉行第四次工作會議

(二)VOIP 為因應高雄市教網中心及中小學已將號碼改為 9 碼，已連繫 AVAYA 廠商將辦公室電話機改為同時支援 9 碼及 8 碼。

(三)無線網路每日平均使用人次 2550，每日流量 3.0TB。

(四)12/19 本校 ivoter 活動於海科院舉行，協助加設臨

時無線網路環境並現場待命。

- (五)TANet 100G 骨幹網路升級專案進度報告：設備機櫃已於一樓機房安裝完成，Cisco 部分設備已安裝完成。得標廠商於 12 月 21 日進行將來流量轉換說明，由聖全及銘成參加。
- (六)高師大燕巢校區新增一條 1G 線路一案，包含線路安裝、測試及路由設定，已於 12 月 24 日完成。路由部分因高師大要做路由的備援，所以由靜態改為動態路由，網路流量經測試正常。
- (七)105 年度區網計畫書內容已撰寫完成，已在核章中。

國立中山大學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 藝文中心工作報告

- 一、「2015 西灣表演藝術季 弦琴藝緻」展演節目經公開徵選及聯繫後，各展演節目已於9月21日至12月31日全數演出完畢，共計演出10大類（包括國際樂壇大師講座、巴赫330系列、布拉姆斯系列、音樂、藝文大師講座、影像與劇場系列演講、戲劇、傳統、親子及視覺藝術）計27場次節目，累計參觀人次達26754人次，成果資料彙整中，感謝各位長官同仁蒞臨觀賞及支持。
- 二、2016 中山陽光藝術季乙案，目前已完成各團隊申請計劃之彙整審查工作，預計於1月底完成節目檔期之規劃事宜。

國立中山大學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

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業務及法令宣導：

一、考試院修正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第3條及第34條，修正重點如下：

(一)修正說明：原施行細則(100.1.1 施行)該法第3條第1款所定「病故或意外死亡」情形，不包括「自殺死亡」，係為避免造成鼓勵自殺之不良風氣，惟自修正施行迄今屢造成爭議，基於照護遺族之精神，放寬部分條件自殺死亡之公務人員得適用該法。

(二)修正內容：公務人員撫卹法第3條第1款所稱「病故或意外死亡」之定義，不包括「因犯罪而自行結束生命者」。即除因犯罪而自行結束生命之公務人員外，因心理疾病或工作壓力等因素結束生命者，其遺族得依本法請領撫卹金，並溯至100年1月1日起適用。

二、有關本校105年度寒假期間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辦公時間規劃如下：

(一)依本室104年12月24日簽呈批示辦理。

(二)寒假補休期間及方式：

1、寒假補休期間：

(1)依教育部規定，學期結束後一週(1月18日至22日)與開學前一週(2月15日至19日)須照常上班。故寒休期間為1月25日至2月5日。

(2) 2月1日(星期一)為新進教師報到及主管交接，該日相關單位同仁應到班，以維持正常公務之進行及服務。

2、寒假補休方式(3日)：

(1) 統一辦理補休日(1日)：105年2月5日(星期五)。

(2) 其餘2日補休：得於1月25日至30日及2月1日至2月4日期間，任選2日補休，惟各單位仍請由單位主管控管維持至少1/3人力在勤。

(三) 2月15日(星期一)預計舉行新春團拜(另案簽陳辦理)。

(四) 寒假統一補休期間內如因業務需要，仍應到校上班，不得另報支加班費。

(五) 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學術單位研究助理、駐衛校警隊、車管會收費員、海研三號人員、宿舍服務中心、行政或學術單位打掃公共區域之清潔人員及學術單位自行聘用之清潔人員，因所負職責各有其特性，擬仍由聘用單位主管自行調配。

(六) 檢陳相關附件：

1、105年政府機關辦公日曆表。

2、104學年度行事曆。

3、105年寒假行事曆。

貳、職員異動：新進 3 位。

單位	職稱	姓名	異動類別	生效日
圖資處	組員	呂玫樺	新進	104.12.22
圖資處	技佐	許寶珠	新進	105.1.4
教務處	組員	陳玉璇	新進	104.12.28

參、活動辦理：

已辦理活動及預告	舉辦日期	備 註
104 學年度中高階行政人員策勵營	104.1.8(五) 104.1.9(六)	地點：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及臺灣原住民文化園區。
104 學年度教職員工歲末感恩聯誼晚會	105.1.13(三)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演藝廳及觀海樓舉行。 參與對象：全體教職員工（含眷屬）。



中華民國10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



1 JANUARY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二	2 廿三
3 廿四	4 廿五	5 廿六	6 小寒	7 廿八	8 廿九	9 三十
10 十二月初二	11 初三	12 初四	13 初五	14 初六	15 初七	16 初八
17 初九	18 初十	19 大寒	20 十二	21 十三	22 十四	23 十五
24 十六	25 十七	26 十八	27 十九	28 二十	29 廿一	30 廿二
31 廿三						

2 FEBRUARY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三	2 廿四	3 廿五	4 立春	5 廿七	6 廿八
7 廿九	8 正月初一	9 初二	10 初三	11 初四	12 初五	13 初六
14 初七	15 初八	16 初九	17 初十	18 十一	19 雨水	20 十二
21 十三	22 十四	23 十五	24 十六	25 十七	26 十八	27 十九
28 廿一	29 廿二					

3 MARCH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三	2 廿四	3 廿五	4 廿六	5 驚蟄
6 廿八	7 廿九	8 三十一	9 二月初一	10 初二	11 初三	12 初四
13 初五	14 初六	15 初七	16 初八	17 初九	18 初十	19 十一
20 十二	21 十三	22 十四	23 十五	24 十六	25 十七	26 十八
27 十九	28 二十	29 廿一	30 廿二	31 廿三		

4 APRIL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四	2 廿五
3 廿六	4 兒童節 清明	5 廿八	6 廿九	7 三月初一	8 初二	9 初三
10 初四	11 初五	12 初六	13 初七	14 初八	15 初九	16 初十
17 十一	18 十二	19 穀雨	20 十四	21 十五	22 十六	23 十七
24 十八	25 十九	26 二十	27 廿一	28 廿二	29 廿三	30 廿四

5 MAY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五	2 廿六	3 廿七	4 廿八	5 立夏	6 三十	7 四月初一
8 初二	9 初三	10 初四	11 初五	12 初六	13 初七	14 初八
15 初九	16 初十	17 十一	18 十二	19 十三	20 小滿	21 十五
22 十六	23 十七	24 十八	25 十九	26 二十	27 廿一	28 廿二
29 廿三	30 廿四	31 廿五				

6 JUNE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六	2 廿七	3 廿八	4 廿九
5 五月初一	6 初二	7 初三	8 世界海洋日 初四	9 端午節 初五	10 初六	11 初七
12 初八	13 初九	14 初十	15 十一	16 十二	17 十三	18 十四
19 十五	20 十六	21 夏至	22 十八	23 十九	24 二十	25 廿一
26 廿二	27 廿三	28 廿四	29 廿五	30 廿六		

7 JULY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七	2 廿八
3 廿九	4 六月初一	5 初二	6 初三	7 小暑	8 初五	9 初六
10 初七	11 初八	12 初九	13 初十	14 十一	15 十二	16 十三
17 十四	18 十五	19 十六	20 十七	21 十八	22 大暑	23 二十
24 廿一	25 廿二	26 廿三	27 廿四	28 廿五	29 廿六	30 廿七
31 廿八						

8 AUGUST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廿九	2 三十	3 七月初一	4 初二	5 初三	6 初四
7 立秋	8 初六	9 初七	10 初八	11 初九	12 初十	13 十一
14 十二	15 十三	16 十四	17 十五	18 十六	19 十七	20 十八
21 十九	22 二十	23 處暑	24 廿二	25 廿三	26 廿四	27 廿五
28 廿六	29 廿七	30 廿八	31 廿九			

9 SEPTEMBER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八月大	2 初二	3 初三
4 初四	5 初五	6 初六	7 白露	8 初八	9 初九	10 初十
11 十一	12 十二	13 十三	14 十四	15 中秋節 十五	16 十六	17 十七
18 十八	19 十九	20 二十	21 廿一	22 秋分	23 廿三	24 廿四
25 廿五	26 廿六	27 廿七	28 廿八	29 廿九	30 三十	

10 OCTOBER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九月大
2 初二	3 初三	4 初四	5 初五	6 初六	7 初七	8 寒露
9 初九	10 初十	11 十一	12 十二	13 十三	14 十四	15 十五
16 十六	17 十七	18 十八	19 十九	20 二十	21 廿一	22 廿二
23 霜降	24 廿四	25 廿五	26 廿六	27 廿七	28 廿八	29 廿九
30 三十	31 十月小					

11 NOVEMBER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初二	2 初三	3 初四	4 初五	5 初六
6 初七	7 立冬	8 初九	9 初十	10 十一	11 十二	12 十三
13 十四	14 十五	15 十六	16 十七	17 十八	18 十九	19 二十
20 廿一	21 廿二	22 小雪	23 廿四	24 廿五	25 廿六	26 廿七
27 廿八	28 廿九	29 十月	30 初二			

12 DECEMBER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初三	2 初四	3 初五
4 初六	5 初七	6 初八	7 大雪	8 初十	9 十一	10 十二
11 十三	12 十四	13 十五	14 十六	15 十七	16 十八	17 十九
18 二十	19 廿一	20 廿二	21 冬至	22 廿四	23 廿五	24 廿六
25 廿七	26 廿八	27 廿九	28 三十	29 十二月	30 初二	31 初三

繳款新選擇

方便又省時

星期六、星期日

放假之紀念日、節日及補假

國立中山大學104學年度行事曆

第一學期：104年8月～105年1月

月	星 期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八							1	1 本學年度開始，第一學期開始。
	2	3	4	5	6	7	8	3 ~ 7 碩士班研究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3 學生申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開始
								3 新生申辦第一學期減免學雜費開始
								3 學生申辦兵役緩徵及緩徵延長開始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17 ~ 21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初選(7/8~7/14學生第一學期選課預選)
九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 新生申辦第一學期減免學雜費截止
			1	2	3	4	5	4 教師補登學士班服務學習課程前一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6	7	8	9	10	11	12	5 大學部新生家長座談會
								7 ~ 16 學生申辦抵免學分
								7 弱勢學生助學申請開始
								7 ~ 18 大學部學生申辦雙主修、輔系
十								8 學生申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截止
								10 ~ 11 大學部新生及轉學生入學指導
	13	14	15	16	17	18	19	11 研究所及大學部舊生註冊
								14 研究所、大學部新生報到及註冊、轉學生註冊(學生開始上課)
								14 前一學期學期考試請假學生補考
								14 ~ 30 導師輔導學生選課
								18 學生申辦緩徵及緩徵延長截止
20	21	22	23	24	25	26	18 任課教師送交前一學期請假補考成績截止	
十一	27	28	29	30				21 ~ 24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加退選
								18 系所完成教師申請更正前一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25 教師補登研究所前一學期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27 中秋節
								28 9/27中秋節補假(放假一天)
								29 ~ 2 大學部學生申辦成績優異提前畢業
十二								
十二								

一						1	2		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一天）
	3	4	5	6	7	8	9		4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開始
									4	學生申辦休學截止
									4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減免學雜費截止
									4	（延畢）學生申辦兵役緩徵延長截止
	10	11	12	13	14	15	16		11 ~ 15	學期考試
									15	公佈並受理學生更正曠課時數截止
	17	18	19	20	21	22	23		16	二〇一六總統、立委合併選舉日
									22	任課教師送交學生學期總成績、請假補考試題截止
	24	25	26	27	28	29	30		22	本學期畢業研究生申請參加學位考試截止
									29	本學期畢業研究生學位考試結束
	31								29	公佈研究生轉系所核定名單
									30	2/12農曆春節彈性放假一天，補行上班上課日
									31	第一學期結束

附註：104/9/14開學；105/1/15學期考試結束，共計上課十八週。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準）。

國立中山大學104學年度行事曆

第二學期：105年2月～105年7月

月	星 期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二		1	2	3	4	5	6	1 第二學期開始 1 學生申辦兵役緩徵及緩徵延長開始 1 大學部學生申辦修讀五學年學碩士學位開始 1 ~ 5 碩士班研究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3 ~ 16 學生第二學期課程初選(年假期間系統不開放選課) 6 學生宿舍關閉 7 ~ 10 2/7除夕，2/8-2/10農曆春節 11 2/7除夕補假(放假一天) 12 2/12農曆春節(彈性放假一天) 15 教師補登學士班服務學習課程前一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17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截止 22 大學部及研究生註冊、學生開始上課 22 前一學期學期考試請假學生補考 22 ~ 9 導師輔導學生選課(2/22~3/9) 26 學生申辦兵役緩徵及緩徵延長截止 26 任課教師送交前一學期請假補考成績截止 28 二二八紀念日 29 二二八紀念日補假(放假一天)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三			1	2	3	4	5	1 系所完成教師申請更正前一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1 ~ 4 學生第二學期課程加退選 7 ~ 11 大學部學生申辦成績優異提前畢業 7 教師補登研究所前一學期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8 系所公告大學部學生申辦五學年學碩士學位核准名單截止 11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 18 第三次校務會議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四						1	2		4 民族掃墓節及兒童節(放假一天) 5 兒童節調整於4/3放假並於4/5補假一天(放假一天) 9 ~ 10 正興城灣盃活動舉辦(時間暫定) 18 ~ 24 期中考試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五	1	2	3	4	5	6	7	2 ~ 9 學生申辦轉系所 9 舊生申辦下學年度第一學期減免學雜費開始 9 ~ 13 學生第二學期課程棄選 16 ~ 20 學生申辦整合學程證書 23 (延畢)學生申辦兵役緩徵延長開始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六					1	2	3	4	3 第四次校務會議 4 6/10端午節彈性放假一天，補行上班上課日 5 畢業典禮 6 ~ 5 學生暑期班課程選課、繳費 9 端午節(放假一天) 10 端午節(彈性放假一天) 10 學生申辦休學截止 10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 10 (延畢)學生申辦兵役緩徵延長截止 10 舊生申辦下學年度第一學期減免學雜費結束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0 ~ 24 學期考試 24 公佈並受理學生更正曠課時數截止 24 公佈轉系所核定名單(第一梯次)
	26 27 28 29 30	
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任課教師送交學生請假補考試題截止 5 任課教師送交學生學期總成績截止 6 ~ 12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預選(105學年度) 22 本學期畢業研究生申請參加學位考試截止 29 公佈轉系所核定名單(第二梯次)、本學期畢業研究生學位考試結束 31 第二學期結束

附註：105/2/22開學；105/6/24學期考試結束，共計上課十八週。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準)。

105年寒假行事曆

一 月							二 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1	2	3	4	5	6
								新進教師 報到及主 管交接				統一 補休	
3	4	5	6	7	8	9	7	8	9	10	11	12	13
								新年假期					
10	11	12	13	14	15	16	14	15	16	17	18	19	20
	期	末		考	週			新春 團拜					
17	18	19	20	21	22	23	21	22	23	24	25	26	27
					大學學測			開學					
24	25	26	27	28	29	30	28	29					
					補上 班								
31													

簽 於 人事室二組

日期：104/12/24

主旨：有關本校105年寒假期間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辦公時間，簽擬如說明，請鑒核。

說明：

一、105年寒假期間：105年1月18日（星期一）起至2月19日（星期五）。

二、農曆除夕春節放假日暨例假日：105年2月6日（星期六）起至2月14日（星期日）止，共計9日。（另提前於105年1月30日（星期六）補行上班）。

三、寒假補休期間及方式：

（一）寒假補休期間：

1、依教育部規定，學期結束後一週（1月18日至22日）與開學前一週（2月15日至19日）須照常上班。故寒休期間為1月25日至2月5日。

2、2月1日（星期一）為新進教師報到及主管交接，該日相關單位同仁應到班，以維持正常公務之進行及服務。

（二）寒假補休方式（3日）：

1、統一辦理補休日（1日）：105年2月5日（星期五）。

2、其餘2日補休：得於1月25日至30日及2月1日至2月4日期間，任選2日補休，惟各單位仍請由單位主管控管維持至少1/3人力在勤。

（三）2月15日（星期一）預計舉行新春團拜（另案簽陳辦理）。

（四）寒假統一補休期間內如因業務需要，仍應到校上班，不得另報支加班費。

四、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學術單位研究助理、駐衛校警隊、車管會收費員、海研三號人員、宿舍服務中心、行政或學術單位打掃公共區域之清潔人員及學術單位自行聘用之清潔人員，因所負職責各有其特性，擬仍由聘用單位主管自行調配。

五、檢陳相關附件：

（一）105年政府機關辦公日曆表。

（二）104學年度行事曆。

（三）105年寒假行事曆。

擬辦：如奉核可，擬提送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報



告。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批核軌跡及意見——

1.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員 陳怡君 104/12/24 14:25:10(承辦)：

2.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行政助理 浦仕岳 104/12/24 14:25:49(會辦)：

3.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員 陳怡君 104/12/24 15:42:35(承辦)：

4.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長 嚴徠禎 104/12/24 16:03:14(核示)：

5.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員 陳怡君 104/12/24 16:22:16(承辦)：

6.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長 嚴徠禎 104/12/24 16:25:32(核示)：

7.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員 陳怡君 104/12/25 08:44:03(承辦)：

8. 人事室 人事室二組 組長 嚴徠禎 104/12/25 08:58:09(核示)：

9. 人事室 主任 黃珊瑜 104/12/25 14:33:37(核示)：

一、依所簽105年春節假期合計共10日(較行政院所訂法定假日多1日)

二、奉核後，提105.1.6行政會議報告，另案公告周知。

10. 秘書室 秘書 黃雅真 104/12/25 15:53:29(核示)：

11. 秘書室 秘書 楊育成 104/12/25 17:38:06(核示)：

12. 秘書室 主任秘書 蔡秀芬 104/12/26 09:28:30(核示)：

主旨：有關本校105年寒假期間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辦..

13. 行政副校長室 編審 楊雅雲 104/12/28 09:09:24(核示)：

14. 行政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吳濟華 104/12/28 17:47:54(核示)：
建議提行政會議

15. 校長室 行政助理 廖美貞 104/12/29 08:01:32(會辦)：

16. 校長室 校長 楊弘敦 104/12/29 10:03:09(決行)：

如擬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主計室工作報告

一、籌編本校 106 年度概算：

本室業於 104 年 11 月發文調查本校各單位及計畫預計需求數，並依照教育部籌編概算規定辦理中。

二、104 年度結帳及決算作業配合辦理事項：

(一)、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收支憑證，務請於 105 年 1 月 4 日前送達主計室，以利年度關帳及決算編製。

(二)、資本門保留事宜

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之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案件，需辦理保留者，請儘速將相關資料送交本室，俾彙整報部辦理經費保留。

三、本室網頁新增訊息公告：

教育部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各機關（構）、學校員工以電子發票報支經費 Q&A」1 份，相關函文及附件已於本室網頁「即時消息」公告，並提供檔案下載。

四、教育部會計處通報辦理事項：

(一)、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12 月 18 日通報查填「100-103 年身心障礙者預算編列明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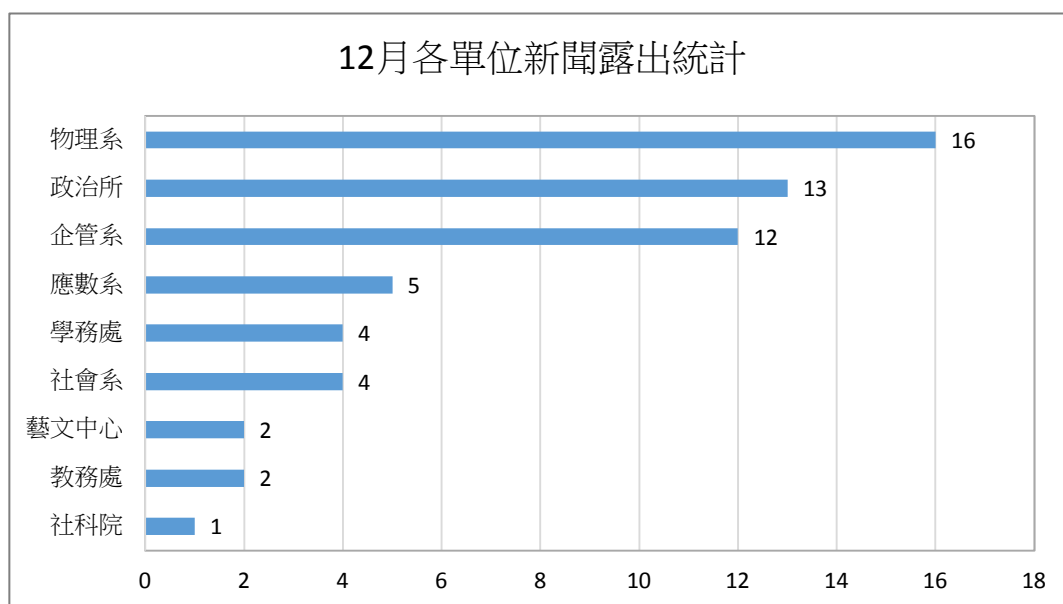
(二)、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12 月 24 日通報查填「中央政府作業基金會計系統情形調查表」。

(三)、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12 月 24 日通報查填「投資性不動產調查表」。

(四)、依教育部會計處 104 年 12 月 25 日通報查填「104 及以前年度原列 A 版之學雜費等收入中，相關現金、資產、負債及淨值移列 B 版之可能性調查表」。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議 秘書室工作報告

- 一、本校 12 月份對外發布 10 則新聞各單位新聞露出統計如下表，各新聞主題依日期及媒體版面統計詳如【附件】。（註：以本校主動提供新聞稿為統計，各媒體標題可能不一）。



二、新聞發布：

➤ 記者會：

12 月 14 日物理系嚴祖強老師於文化中心舉辦物理演示科普活動，協助新聞稿發布及媒體接待。

12 月 19 日政治所廖達琪老師舉辦「2016 iVoter 議題立場發表會」，邀請台北市長柯文哲至現場支持，媒體踴躍到場採訪，活動獲大幅刊登及報導協助新聞稿發布及媒體接待。

12 月 20 日企管系蔡敦浩老師於鹽埕區忠孝國小舉辦「創業實踐一：社區策展與創業管理」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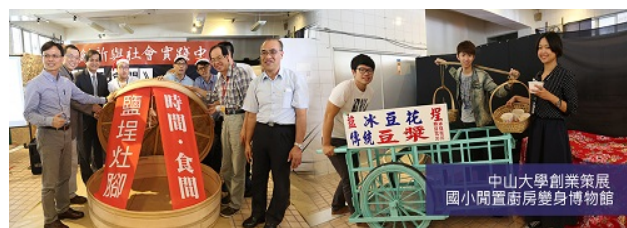
發表，協助新聞稿發布及媒體接待。

12 月 29 日物理系嚴祖強老師於中山附中舉辦科普影片試片活動，協助新聞稿發布及媒體接待。

➤ 新聞稿發布列表：

日期	新聞單位	新聞標題
12 月 9 日	應數系 跨領域及數據科學研究中心	大數據夯！IBM 贈三千萬軟體 「跨領域及數據科學研究中心」揭牌
12 月 9 日	教務處 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英語聽力測驗 考前訊息
12 月 14 日	物理系 文化中心物理演示活動	鋁棒會唱歌 頭殼聽電話 中山大學物理演示揭密
12 月 15 日	藝文中心 雕塑及繪畫展	中山特展 皮耶薩維提雕塑「人生片段」
12 月 19 日	政治所 2016 iVote 議題立場發表會	選立委嘛有 SOP 中山大學 iVoter 幫選民配對
12 月 20 日	企管系 創業課程成果發表	中山大學創業策展 國小閒置廚房變身博物館
12 月 20 日	學務處 宿舍聖誕節活動	中山校長楊弘敦扮聖誕老人 入住學生宿舍發禮物
12 月 20 日	社科院運輸交通中心 綠色交通座談會	中山大學攜手高市府 共推綠色交通
12 月 22 日	企管系西灣學人 學生社會關懷活動	微食不晚 我點小碗 中山大學生少吃捐愛心
12 月 29 日	物理系 嚴祖強老師科普影片試片	中山大學科普影片 勇奪美國尊爵影展三大獎

三、校內新聞於 12 月 4 日-12 月 31 日，共刊出 35 則，
 平均每天 2.5 則，其中 10 則刊出於首頁亮點橫幅，
 列表如下：





四、媒體服務

日期	媒體	新聞主題	媒體需求	內容	受訪者	受訪方式
11月17日	大愛電視台	台灣人才及勞力外移問題	學者意見	新聞報導	人管所 趙必孝所長	現場訪問
11月18日	遠見雜誌	北部學校挖角老師問題	校長意見	專題報導	楊弘敦校長	電訪
11月29日	大愛電視台	服務性社團發展軌跡	老師意見	新聞報導	蔡秀芬主秘 外文系 孫小玉老師	現場訪問
12月15日	中國時報 蘋果日報	環工所老師法院判決案	校方回應	法院判決案	--	提供書面回應
12月24日	公共電視	學生推"微食不晚" 捐公益	訪問學生	新聞報導	活動發起人 陳羿妃	現場訪問
12月28日	大愛電視台	石棉對環境造成的問題	學者意見	專題報導	化學系 王家薰老師	現場訪問
12月31日	自由時報	學生會模擬投票	訪問學生	模擬投票相關內容	學生會副會長 楊佩芸	電訪

五、2015 十大新聞回顧列表如下頁，詳細內容可參見學校首頁。



QS世界排名 中山前進400大

國立中山大學創校35周年，為全國最年輕的研究型大學，除已名列全國頂尖大學外，更積極朝世界一流大學目標邁進。2015-2016英國高等教育調查機構（Quacquarelli Symonds, QS）9月公布世界大學排名，中山大學名列第379名，比去年進步逾50名，是自2004年QS世界大學排名調查以來最佳排名。中山國際學術評價穩居全球500大，表現亮眼，再度受到肯定。



化學系王家駿老師氣膠檢測儀器技術 登上《物理化學雜誌通訊》

霾害嚴重，空氣中細懸浮微粒PM2.5（氣膠）對人體健康的影響已成為全球高度關注的議題。化學系王家駿教授實驗團隊開發出氣膠檢測技術，具有國際領先地位，可深入了解各種氣膠粒子的物理化學及生化特性，探究根本原因藉以解決氣膠在環境科學、大氣科學及生醫材料科學等相關領域的重大議題。



中山大學獨創珊瑚面膜 可望應用燒燙傷醫學

中山海洋天然物研究實力堅強，海資系溫志宏教授研究團隊成功培育軟珊瑚，並研發出全世界第一款、以人工繁殖珊瑚製成的面膜，其中的珊瑚萃取液經過動物實驗，可在兩週內有效治療燒燙傷、異位性皮膚炎，未來若通過人體實驗，可有效加速傷口癒合，對於燒燙傷治療及緩解皮膚過敏症狀的貢獻指日可待。



中山大學獨創可攜式雷達 商品質穩保廉

電子通訊產學合作應用無限，電機系洪子聖教授耗費六年時間研發出可攜式雷達，可準確隔空偵測動物的生理狀況，及早發現異常之動物，且無需接觸，確保乳肉品質。此尖端發明令美國酪農系統設備開發商（Vitalmetric, LLC）讚嘆驚艷，今年雙方簽約合作，授權金額高達美金200萬元，打破電子資通訊領域國內紀錄。



選立委還有SOP 中山大學iVoter幫選民配對

鄉民的網路世界也可以實踐民主，政治所廖達琪教授領軍的「2016 iVoter議題立場發表會」邀請到台北市長柯文哲錄製宣傳影片，柯P在影片中表示「選立委還有SOP！」選民只要上iVoter投票諮詢網站做分析測驗，系統就能找出哪一政黨及哪位候選人跟自己的政治立場最速配，過程有趣創新且具實用性。



製高海大相親有禮 中山大學通過推動合校意願

海洋領域是中山的優勢也是發展重點，繼5月與高雄海洋科技大學組成「揚帆聯盟」，中山大學因應高教轉型擴大校際資源共享，10月校務會議通過推動與高海大合校意願，盼整合二校海洋優勢，提供國家及區域海洋策略及建言，成為南臺灣最重要的海洋策略智庫。未來亦仍開放與高雄地區其他學校合校的可能，善盡大學的社會責任。



社會系積極走出校園，師生長期投入旗津社區興力與船舶文化保存工作，為居民找回失落的在地認同與常民文化。暑假與南區家扶中心舉辦「自己造船自己划」科普營隊，結合科普與海洋文化，孩子們划著親手打造的木船，洋溢著自信的歡呼聲。此外與市府都發局合作，改造旗津廢棄海軍技工宿舍環境，今年底綠化工程完工，未來將打造此一場域為「社會開創基地」，讓大學的社會參與在旗津實踐。



猴子開學記！影片站廳出租 中山大學獨創賞猴

中山校園依山傍海，獨享山海美景，也有全國獨一無二的校園獼猴，104學年度新生入學指導首度闢出獼猴專屬時段，邀請生科系博士生講解獼猴習性，更推出台灣「謎」猴首部宣導短片，希望破除獼猴擾民的刻板印象，讓師生民眾更了解柴山獼猴，體育館旁的校園公車站牌也設計成可愛的猴子造型，打造友善校園環境。



學生熱心喜愛捐路燈 點亮臺北學童就學路

傳遞愛的紀錄 中山志工團遠征臺北教中文（影音）

學生志工愛心傳遞至臺北，國際處學生臺北志工團，寒假期間前往臺北清萊美穗縣明朗村，修繕年久失修的路燈，點亮明朗村孩子回家的路。暑假則有17名選修國際志工學程的學生，至清萊萊掌村的光華中文學校，教兒童中文，在最貧瘠的地方，傳遞最珍貴、用錢買不到的愛，學生並用鏡頭呈現當地居民堅強生活的紀錄。



糧食不賤 我點小碗 中山大學生少吃拋愛心

根據調查，全世界一年有十三億噸的糧食遭浪費，卻有高達八億人口正在挨餓。企管系研究生組成的台灣學人NPO團隊〈Nonprofit Organization，非營利機構〉發起「微食不賤。我點小碗」活動，以行動關心全球糧食議題，實踐NPO精神，學生只要到小吃店喊口號，店家就會把白飯減量，多出來的糧食將以餐券形式捐給鼓山育幼院，活動引發熱烈迴響。

六、校友服務：

(一) 辦理或協助籌備活動

1. 辦理 12/30(日)校友總會第七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暨 2015 中山校友會旺年晚會，並邀請系所友會會長參與，加強校友總會與各院系所校友會之連結。
2. 進行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與施行細則整併修訂之草案初擬。

(二) 校友聯誼與服務

1. 蒐集校友的榮譽事蹟，整理並刊登於校友電子報。
2. 寄發新春電子賀卡予全體校友。

七、募款業務

- (一) 12/27(日)假本校海景沙灘會館辦理[感恩音樂會暨餐會]，邀請巴洛克樂團演奏及王以亮老師現場揮毫致贈春聯，感謝歷年來為中山大學校務發展提供建言的校務諮詢顧問與推動委員、校友總會及地區校友會理監事以及持續挹注資源的捐款人等。
- (二) 製發紙本新春賀卡予本校校務發展諮詢顧問與推動委員及長期捐資者；亦同步寄發新春電子賀卡予 104 年度之捐款人。
- (三) 持續推動[中山博士菁英獎學金募集計畫]的小額及定期定額勸募及台北逸仙校友會館的整建經費勸募。

八、紀念品業務

- (一) 與國研大樓裝置藝術【太陽從西邊出來】創作

者梁任宏先生洽談文創紀念品授權事宜。

- (二)草擬徵求中山大學猴子吉祥物校園紀念品設計徵稿票選之活動企劃。

九、校友電子報

- (一)第五期校友電子報主要內容為母校對校友歲末感恩及恭賀新年，預計 105 年 1 月 4 日出刊，寄發對象為本校畢業校友與全校教職員工生。
- (二)校友服務中心網站已建置校友電子報專區，方便校友與本校師生瀏覽已發行之校友電子報。

十、西子樓校友會館

(一)場地租借

1. 12/23(三)海資系系學會聖誕節活動聚餐。
2. 12/24(四)高屏澎區域運輸發展研究專家座談會。
3. 12/27(日)企管系女籃 BAST 第二屆 OB 賽聚餐。
4. 12/31(四)校長與頂新人文藝術中心主管會議。

12 月份新聞對外發布各媒體露出一覽表

日期	新聞主題	新聞單位	小計	中國 時報	聯合 報	自由 時報	台灣 新生 報	台灣 時報	中華 日報	國語 日報	青年 日報	中時 電子 報	聯合 新聞 網	自由 電子 報	蘋果 電子	中 央 社	中央 日報 網版	自立 晚報	天眼 日報	大 成 報	台 灣 立 報	民 視	壹電 視	中廣 新聞 網
12 月 9 日	大數據中心揭牌	應數系	5				1				1	1	1						1					
12 月 9 日	英聽考前訊息	教務處	2					1												1				
12 月 14 日	物理演示	物理系	8				1	1	1	1			1			1			1	1				
12 月 15 日	皮耶薩維提雕塑展	藝文中心	2					1												1				
12 月 19 日	iVoter 選民配對	政治所	1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2 月 23 日	微食不晚	企管系	9				1	1	1				1			1			1	1	1	1		
12 月 24 日	校長扮聖誕老人	學務處	4		1							1			1					1				
12 月 26 日	中山推綠色交通	社科院	1																1					
12 月 27 日	創業策展國小廚房	企管系	3					1											1	1				
12 月 30 日	科普影片得獎	物理系	8		1	1	1	1				1	1	1						1				
12 月 31 日	旗津基地	社會系	4					1	1			1						1						